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全
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11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 录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18
3 环境质量状况.....	23
4 评价适用标准.....	34
5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40
6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68
7 环境影响分析.....	69
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104
9 环境监测计划.....	119
10 结论与建议.....	126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忠	联系人	王书常		
通讯地址	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				
联系电话	13862751964	传真	/	邮政编码	221700
建设地点	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				
立项审批部门	丰县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丰行审备(2020)61号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574 畜牧机械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07333.87 (161 亩)		绿化面积(平方米)	5000	
总投资(万元)	40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80	环保投资比例	0.2%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2130		柴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180 万		天然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蒸汽(吨/年)	/	
废水(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480m ³ /a)。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污水处理厂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史南河汇入复新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一、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成分	储存量 (t/a)	年用量 (t/a)	包装形式	状态	储存位置/用途
1	镀锌板	/	40	400	散装	固态	材料堆场
2	镀锌丝	/	120	1200	散装	固态	材料堆场
3	不锈钢板	/	5	40	散装	固态	材料堆场
4	焊管	/	150	1500	散装	固态	材料堆场
5	机油	/	0.5	0.5	桶装	液态	不储存
6	柴油	闭杯闪点 大于 60℃	1	6	桶装	液态	不储存
7	镀锌管	/	10	160	散装	固态	材料堆场
8	扁钢	/	50	580	散装	固态	材料堆场
9	尼龙 6	/	5	50	袋装	固态	材料堆场
10	PP	/	5	50	袋装	固态	材料堆场
11	PC	/	5	50	袋装	固态	材料堆场
12	焊材	/	1	8	散装	固态	材料堆场
13	氮气	/	50	2000 瓶	罐装	气态	气罐堆放区
14	氧气	/	50	2000 瓶	罐装	气态	气罐堆放区
15	CO ₂	/	50	8000 瓶	罐装	气态	气罐堆放区

项目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及毒理毒性详见表 1-2。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及产品理化性质和毒性

序号	原料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危害性和毒性
1	柴油	由不同的碳氢化合物混合组成。它的主要成分是含 10 到 22 个碳原子的链烷、环烷或芳烃。它的化学和物理特性位于汽油和重油之间，沸点在 170℃至 390℃间，比重为 0.82~0.845kg/l。	遇明火、高热可燃	急性吸入可出现乏力、头晕、头痛、恶心，严重者可引起油脂性肺炎。慢性接触者暴露部位可发生油性痤疮和接触性肺炎，可引起神经衰弱综合征，呼吸道和眼刺激症状及慢性油脂性肺炎
2	润滑油	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味或略带异味；分子量在 230~500 之间；相对密度<1，不溶于水，闪点 76℃	遇明火、高热可燃	急性吸入可出现乏力、头晕、头痛、恶心，严重者可引起油脂性肺炎。慢性接触者暴露部位可发生油性痤疮和接触性肺炎，可引起神经衰弱综合征，呼吸道和眼刺激症状及慢性油脂性肺炎

二、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数量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数量一览表

资源化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型号
1	冲床	18	台	JH21-63
2	冲床	15	台	JH-100
3	冲床	2	台	JH-200
4	冲床	1	台	JH-250
5	冲床	6	台	JB23-25B
6	液压机	1	台	Y32-315
7	液压机	1	台	Y32-630
8	磨床	1	台	M7130B
9	螺杆空压机	5	台	JH-60A
10	激光切割机	4	台	EL3015
11	钢筋网成型机	10	台	GWCD1200B
12	全自动焊网机	4	台	DNW-13J
13	调直切断机	6	台	GT4-12/14
14	车床	1	台	CDZ6140
15	中频逆变助焊机	4	台	MFY
16	辊压机	1	台	CHJ.7YPE
17	辊压机	1	台	Y40-12
18	剪板机	8	台	QC12K
19	二保焊机	20	台	NBC315
20	二保焊机	20	台	OTC350
21	二保焊机	5	台	OTC400
22	二保焊机	3	台	MIG-350A
23	氩弧焊机	5	台	WSM315
24	数控冲	1	台	SKY31228C
25	折弯机	20	台	WC67K-40/2000
26	折弯机	2	台	HB1031
27	金属圆锯机	2	台	MH-425CNC
28	金属圆锯机	2	台	MC4250
29	自动弯管机	2	台	DW380NC-2A

30	全自动割管机	1	台	/
31	注塑机	2	台	ZF-900
32	注塑机	1	台	ZF-368
33	注塑机	1	台	ZF-178
34	注塑机	5	台	QL-138
35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 附设备	1	套	30000m ³ /h
36	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	3	套	66000m ³ /h
37	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	1	套	10000m ³ /h
38	冷却水塔	1	套	10t

表 1-4 特种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备注
1	叉车	3T	4 台	柴油
2	储气罐	1m ³	3 个	/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位于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师转让、技术推广；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制造；农林牧副渔专业机械的制造；农林牧副渔机械配件的制造；畜牧机械制造；农业机械制造；专业设计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工业设计服务；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市场需求，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40000 万元，在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自建标准厂房，建设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目前，该项目已取得丰县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备案证》（丰行审备[2020]6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必须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的要求，本项目属于“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类别中“70 专用设备制造及

维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建设单位于2020年10月委托**深圳市环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单位在接受委托后，收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现场踏勘调查，了解项目选址及周边环境概况，并组织对现场各环境要素进行监测，分析和实测工程相关污染因素，经预测和评价，本着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编制完成了《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供建设单位上报审批，作为环境保护部门管理和建设方开展环境保护工作的依据。

二、项目概况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

投资总额：4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25%；

占地面积：107333.87m²（合 161 亩）；

劳动定员：计划用工 2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一班制（每班 8h），年运行时数 2400h；

建设计划：建设周期 3 个月。

（二）产品方案及主体工程

1、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1-5。

表 1-5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备注
1	年产 10 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	全自动养殖设备	10 万套/a	外售

2、主体工程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1-6。

表 1-6 项目主体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设计能力	备注
------	------	------	------	----

主体工程	1#厂房	22429m ²	/	焊接、注塑区
	2#厂房	7573m ²	/	折弯、弯管
	3#厂房	7573m ²	/	下料
	5#厂房	10080m ²	/	组装、仓库
	6#厂房	10080m ²	/	冲孔、钻孔
	研发楼	6296m ²	/	四层
辅助工程	配电间	82m ²	/	配电
	门卫	30m ²	/	/
	公厕	63m ²	/	/
储运工程	材料堆场	3000m ²	/	位于厂区西南
	运输	/	厂外汽运，厂内叉车	
公用工程	供水	/	200t/a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排水	/	/	雨污分流
	供电	/	用电量 180 万 KW·h	利用区域供电线路网
环保工程	废气	/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焊接废气经 1 套“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	10000m ³ /h	注塑废气经 1 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废水	/	化粪池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噪声治理	/	产噪设备分别采取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	
	固体废物处理	一般固废区	25m ²	/
危险固废区		10m ²	/	用于堆放危险固废

(三) 公辅工程

1、给水

本项目给水系统主要由生产用水、生活用水、绿化用水以及全厂给、排水管网等组成。

2、排水

项目运行过程中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加，不外排；项目厂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新增 1 个污水排口、1 个雨水排口。

3、供电、供热系统

本项目年均用电量约为 180 万 kw·h，利用区域供电线路网。目前，丰县经济开发区目前供电较为正常，因此本环评暂不予考虑备用发电机组。

4、储运系统

项目原辅材料和产品储存均设置在专用仓库指定地点，原辅材料和产品均采用汽车运输。

四、分析判定相关情况

（一）产业政策相符性

1、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相符性分析

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C3574 畜牧机械制造”。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9 号令），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

2、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相符性分析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要求，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

3、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值、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值、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

（二）相关规划及环保政策要求相符性分析

1、与《长三角地区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根据《长三角地区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要求：提升 VOCs 综合治理水平。各地要大力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在技术成熟的家具、集装箱、汽车制造、船舶制造、机械设备制造、汽

修、印刷等行业，推进企业全面实施源头替代。

强化无组织排放管控。全面加强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 VOCs 管控。

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理设施。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低浓度、大风量废气，宜采用沸石转轮吸附、活性炭吸附、减风增浓等浓缩技术，提高 VOCs 浓度后净化处理；高浓度废气，优先进行溶剂回收，难以回收的，宜采用高温焚烧、催化燃烧等技术。

本项目产品为畜牧设备制造，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收集效率为 90%，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 90%，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完备，属于适宜高效的治理设施。

2、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2014】128 号”相符性分析

一、总体要求

（一）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 VOCs 的产生，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

（二）鼓励对排放的 VOCs 进行回收利用，并优先在生产系统内回用。对浓度、性状差异较大的废气应分类收集，并采用适宜的方式进行有效处理，确保 VOCs 总去除率满足管理要求，其中有机化工、医药化工、橡胶和塑料制品（有溶剂浸胶工艺）、溶剂型涂料表面涂装、包装印刷业的 VOCs 总收集、净化处理率均不低于 90%，其他行业原则上不低于 75%。废气处理的工艺路线应根据废气产生量、污染物组分和性质、温度、压力等因素，综合分析后合理选择，具体要求如下：

①对于 5000ppm 以上的高浓度 VOCs 废气，优先采用冷凝、吸附回收等技术对废气中的 VOCs 回收利用，并辅以其他治理技术实现达标排放。

②对于 1000ppm~5000ppm 的中等浓度 VOCs 废气，具备回收价值的宜采用吸附技术回收有机溶剂，不具备回收价值的可采用催化燃烧、RTO 炉高温焚烧等技术净化后达标排放。当采用热力焚烧技术进行净化时，宜对燃烧后的热量回收

利用。

③对于1000ppm 以下的低浓度 VOCs 废气，有回收价值时宜采用吸附技术回收处理，无回收价值时优先采用吸附浓缩—高温燃烧、微生物处理、填料塔吸收等技术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④含恶臭类的气体可采用微生物净化技术、低温等离子技术、吸附或吸收技术、热力焚烧技术等净化后达标排放，同时不对周边敏感保护目标产生影响。

⑤对含尘、含气溶胶、高湿废气，在采用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RTO焚烧、低温等离子等工艺处理前应先采用高效除尘、除雾等装置进行预处理。

⑥对于高温焚烧过程中产生的含硫、氮、氯等的无机废气，以及吸附、吸收、冷凝、生物等治理工艺过程中所产生的含有机物的废水，应处理后达标排放。废吸附剂应按照相关管理要求规范处置，防范二次污染。

本项目产品为全自动养殖设备，属于畜牧机械制造。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收集效率为90%，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90%。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相关要求相符。

(6)《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相符性分析

①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新、改、改建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建设项目，原则上不得采用公路运输。

本项目为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无压铸工艺，不属于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项目。

②全面开展“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行动。根据产业政策、产业布局规划，以及土地、环保、质量、安全、能耗等要求，制定“散乱污”企业及集群整治标准。实行拉网式排查，建立管理台账。按照“先停后治”的原则，实施分类处置。列入关停取缔类的，基本做到“两断三清”(切断工业用水、用电，清除原料、产品、生产设备)；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

至工业园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建立“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项目建设和已取缔的“散乱污”企业异地转移、死灰复燃。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完备，项目污染物可以稳定达标排放，不属于“散乱污”企业；本项目不属于整合搬迁类项目。

③重点区域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加大餐饮油烟治理力度。开展VOCs整治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对治理效果差、技术服务能力弱、运营管理水平低的治理单位，公布名单，实行联合惩戒，扶持培育VOCs治理和服务专业化规模化龙头企业。2020年，VOCs排放总量较2015年下降10%以上。

本项目产品为全自动养殖设备，属于畜牧机械制造。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干式过滤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收集效率为90%，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90%。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完备，不属于治理效果差的治理单位，不存在违法排污行为。

3、与《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号）相符性分析

①严控“两高”行业产能。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

本项目为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不属于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项目。

②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开展“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行动，根据产业政策、产业布局规划，以及土地、环保、质量、安全、能耗等要求，制定“散乱污”企业及集群整治工作要求。实行拉网式排查和清单式、台账式、网格化管理，2018年完成摸底排查工作。

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符合区域规划；污染防治措施完备，项目污染物可以稳定达标排放，不属于“散乱污”企业，符合相关要求。

4、与《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意见》的相符性分

析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意见》文件要求：

①着力调整产业结构。推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提升工业绿色发展水平，不得新建、改建、扩建三类中间体项目，减少低价值、难处理危险废物的产生量。严格淘汰落后产能，依法关闭规模小、污染重、危险废物治理难度大的企业。

②完善收集体系。加强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和规范贮存，推进工业园区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工作，鼓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建设区域性收集网络和贮存设施。

③加强转运监管。加强对危险废物运输过程的管理，将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船舶纳入日常检查内容，严控非法转运，加大对道路、水路，特别是跨境路口、收费站点、道路卡口、船闸码头的巡查力度。加强沿江沿河沿湖重点区域的固体废物非法贮存、倾倒和填埋点排查和监管。

本项目产品为全自动养殖设备，不属于规模小、污染重、危险废物治理难度大的企业。项目产生的危废分类收集，暂存在厂内的危废仓库，统一委托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故与《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意见》相符。

5、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委、省政府于2016年12月召开“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动员会，并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规划出未来2年~3年的“生态治理路线图”。

《行动方案》将在实现“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的基础上，落实“两减”“六治”“三提升”，紧紧围绕结构调整、治污减排、执法监管等重点领域，采取系统、精准、严格的措施，实现污染物源头排放大幅减少，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进一步健全生态环境保护长效机制。到2020年，江苏全省PM_{2.5}年均浓度要比2015年下降20%，设区市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72%以上，国考断面水质Ⅲ类及以上比例达到70.2%，地表水丧失使用功能（劣于Ⅴ类）的水体基本消除。

《行动方案》提出，要压减燃煤发电和热电机组数量，严格控制新建燃煤发电项目，实现省内等量或减量替代；分类整治燃煤锅炉，禁止新建燃煤供热锅炉；压减非电行业生产用煤及煤制品，削减钢铁、水泥产能，取缔地条钢等非法钢铁生产企业，在纺织、印染、电镀、机械等其他传统行业加快退出一批低端低效产能。

2017年2月，江苏省人民政府发布了《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中明确了“两减”为削减煤炭消费总量、减少落后化工产能；“六治”为治理太湖水环境、治理城乡生活垃圾、治理黑臭水体、治理畜禽养殖污染及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环境隐患；“三提升”为提升生态保护水平、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

对照上述《实施方案》可知，本项目建设特点符合《实施方案》中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内容。

（三）规划选址相符性分析

根据《丰县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项目用地（选址于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属于工业用地（见附图 2），因此符合丰县城市总体规划用地要求。

（四）“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与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①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实施。本项目位于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徐州市丰县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具体见表 1-9。

表 1-9 项目与江苏省国家级（丰县）生态保护红线规划位置关系

序号	生态保护红线名称	类型	地理位置	区域面积 (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最近距离及位置关系

1	江苏丰县黄河故道大沙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	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	江苏丰县黄河故道大沙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总体规划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范围	2.96	SE 9.2km
2	丰县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以开采水井为中心,半径 30 米的圆形区域。二级保护区:以开采水井为中心,半径 30~50 米的环形区域。准保护区:位于北苑中路以南、复新河以西、南环路以北、西环路以东	11.68	SW 2.5km

由表 1-9 和附图 8 可以看出,本项目距离上述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最近的为丰县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位于项目所在地西南侧),最近距离约 2.5km,不在其准保护区范围内,因此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要求。

②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于 2020 年 1 月 8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印发实施。本项目位于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具体位置关系见表 1-10。

表 1-10 项目与丰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位置关系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最近距离及位置关系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总面积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江苏丰县黄河故道大沙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江苏丰县黄河故道大沙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总体规划中确定的范围(包括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等)		2.96		2.96	SE 9.2km
丰县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保护区:以开采水井为中心、半径 30 米的圆形区域。二级保护区:以开采水井为中心、半径 30~50 米的环形区域。准保护区:位于北苑中路以南、复新河以西、南环路以北、西环路以东		11.68		11.68	SW 2.5km

大沙河特殊物种保护区	种质资源保护		华山镇、梁寨镇、大沙河镇和宋楼镇部分地区		197.59	197.59	S 9.2km
沛沿河(丰县)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沛沿河(丰县段)中心线两侧各 50 米范围		1.26	1.26	N 0.25km
大沙河(沛县)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大沙河(沛县段)水体及两岸各 200 米范围		17.19	17.19	W 8km

由表 1-10 和附图 9 可以看出，本项目不处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生态红线区域内，因此满足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要求。

本项目选址区域空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项目北侧的丰沛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①项目与水环境功能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丰县 2019 年度质量报告书》结果表明，复新河沙庄桥断面监测水质中除溶解氧外，其余因子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质标准，溶解氧超标主要原因：①生活污水污染，随着城市人口的增加，生活废水排放总量增长；②河流流动少，不利于污染物的稀释、扩散、降解，自净能力较差，河道底泥增加了水体污染，区域水环境整治方案见第 3 章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本项目废水对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水环境功能的要求。

②项目与大气环境功能的相符性分析

丰县环境空气质量站为省控站点，根据 2019 年丰县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数据，丰县 SO₂、NO₂、CO 的年均值及相应百分位数值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O₃（8h）的年均浓度及相应百分位数均不能满足环境质量标准，因此，丰县为非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 PM₁₀、PM_{2.5}、O₃。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超标的主要原因是：①建筑工地施工扬尘、渣土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导致颗粒物的增加；②秸秆焚烧现象屡禁不止，生

物质燃烧排放的烟气导致空气中颗粒物浓度增加。

根据《徐州市 2020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要求：全市将以全力削减 VOCs、深度治理工业大气污染、打好柴油货车和船舶污染治理攻坚战、严格管控各类扬尘等为着力点，在加强重污染天气防范应对的同时，从 VOCs 治理提档升级总量减排、城市北部区域交通道路扬尘及机动车尾气排放综合整治、非道路移动机械废气污染防治、各类施工工地扬尘管控等方面深挖潜力，精准施策，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正常工作下，本项目废气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保证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评价区域各大气污染物对保护目标影响较小，均不会出现超标现象。

③项目与声环境功能区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经过预测，本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对周边影响较小。

3、与资源利用上线对照分析

①土地资源：根据丰县城市总体规划，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且项目在红线规划范围内实施，未突破土地资源总量上限要求。

②水资源：项目冷却用水、员工生活用水由丰县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水量可满足要求；项目不开采地下水，不会达到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资源利用上线。

③电：本项目用地由市政供电网供应，可满足本项目能源需求。

4、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对照

根据《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

①产业负面清单：“十三五”时期，禁止投资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目录淘汰类项目。淘汰类项目不得新建和改造升级，已有项目必须限期关停。禁止新建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限制类项目。严禁新批建化工、印染、制革项目、“十五小”及“新六小”项目、国家淘汰产业项目。

②生态建设负面清单：生态红线区域内，一级管控区禁止一切开发建设活动。二级管控区超出限批范围的项目禁止进入，所有新上项目无论体量多大，全部实行“三个一律”：破坏生态的一律不要、违反产业政策的一律不要、高排污的一律

不要。

本项目为畜牧机械制造项目，不属于化工、印染、制革、“十五小”和“新六小”及国家淘汰的产业项目；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项目未列入丰县十三五规划纲要的负面清单内。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五）与《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 号）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省域生态环境重点管控要求：

1、空间布局约束方面

①按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 号），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和维护生态功能为主线，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空间管控制度，确保全省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切实维护生态安全。

②牢牢把握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战略导向。对省域范围内需要重点保护的岸线、河段和区域实行严格空间布局管控，管住控好排放量大、耗能高、产能过剩的产业，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③大幅压减沿长江干支流两侧 1 公里范围内、环境敏感区域、城镇人口密集区、化工园区外和规模以下化工生产企业，着力破解“重化围江”突出问题，高起点同步推进沿江地区战略性转型和沿海地区战略性布局。

本项目位于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不占用生态管控空间，符合空间布局约束方面的要求，详见附图 8 和附图 9；本项目不属于排放量大、耗能高、产能过剩的行业，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导向；本项目不在长江干支流两侧 1 公里范围内。

2、污染物排放管控

①秉持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以环境容量定产业、定项目、定规模，确保开发建设行为不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

②2020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全省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

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排放总量分别为 66.8 万吨、85.4 万吨、149.6 万吨、91.2 万吨、11.9 万吨、29.2 万吨、2.7 万吨。

本项目建成后将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无生产废水排放，新增大气污染物总量需在当地环保部门申请相关指标，能在徐州市丰县范围内平衡。故不会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

3、环境风险防控

①强化环境事故应急管理，深化跨部门、跨区域环境应急协调联动，分区域建立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各级工业园区（集聚区）和企业的环境应急装备和储备物资应纳入储备体系。

②强化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建设。按照统一信息平台、统一监管力度、统一应急等级、协同应急救援的思路，在沿江发展带、沿海发展带、环太湖等地区构建区域性环境风险预警应急响应机制，实施区域突发环境风险预警联防联控。

本项目建成后将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对此已在本报告中提出相应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同时企业内储备有足够的环境应急物资，纳入应急储备体系，实现环境风险联防联控，故能满足环境风险防控的相关要求。

4、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①水资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到 2020 年，全省用水总量不得超过 524.15 亿立方米。全省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达到国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要求。到 2020 年，全省矿井水、洗煤废水 70%以上综合利用，高耗水行业达到先进定额标准，工业水循环利用率达到 90%。

②土地资源总量要求：到 2020 年，全省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456.87 万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390.67 万公顷。

③禁燃区要求：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本项目用水量为 2130t/a，由市政供水管网供应，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属于高耗水行业；本项目位于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不新增建设用地，满足土地资源总量要求；本项目不在禁燃区内，不设置锅炉。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

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 号）的相关要求。

五、周边环境关系及平面布置情况

（一）周边环境概况

本项目选址于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情况：东侧为徐州七巧板电动车有限公司、西侧为江苏冠华机械集团公司、南侧果都路、北侧均为丰沛河南路。项目周围 500m 环境概况见附图 3。

（二）平面布置

根据本项目生产的特点，总平面布置确定以下布置原则：合理组织功能分区；合理布置工艺车间，工艺流程顺畅；合理组织交通运输，物料运输方便快捷；合理布置各种设施，工艺、动力管线短捷；满足消防及其他国家规范要求。

项目主要平面布置包括：焊接区、注塑区、下料区、组装区、仓库等。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4。

六、项目建设环境可行性分析

（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2）项目运行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气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运营过程设备噪声采取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3 类标准要求；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

（3）项目运营期采取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可行；

（4）项目污染物总量能够在当地环境总量中平衡。

在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落实上述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位于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地块，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一、地理位置

丰县，隶属江苏省徐州市，位于市西北部，界于东经 116°21'15"~116°52'03"，北纬 34°24'25"~34°56'27"之间，处于苏、鲁、豫、皖四省交界之地，东与铜山区、沛县相连，北与金乡、鱼台县接壤，南与砀山、萧县毗邻，西接单县。处于淮海经济区中心地带和华北平原的东南边缘。全县总面积 1450.2km²，南北长约 59.2km，东西宽约 46.6km。

丰县历史悠久、资源富集，有“先有徐州后有轩，惟有丰县不记年”一说。丰县属黄泛冲击平原，地势高亢、平坦，地面高程一般在 34.5~48.2m 之间，自然坡降 1/3000~1/10000。全县地形可以划分四个区：①东南部为废黄河高漫滩区，地面高程一般在 46~48m 之间，最高处近 50m，西高东低，坡降 1/10000；②大沙河西平原区，属复新河流域，地面高程 36~44m；③大沙河东平原区，属郑集河、鹿口河、沿河流域，地面高程 38.3~43.5m；④东北部（大致在史小桥~王沟~顺河城的东北）属南四湖湖西低洼圩区，地面高程 33.5~37.0m 之间。交通四通八达，自然环境较好。

项目位于徐州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地块，厂址中心坐标为：**116.6214180E、34.7410129N**，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二、地质地貌

丰县境内主要是平原地形，有极小的剥蚀残丘。地面平均高程（以废黄河零点为起点，比黄河平均河面高出 0.136m）48m。境内地势西南高、东北低，地面坡降 1/3000~1/7000；南部坡度较大，北部坡度较小。

丰县境内主要河道为北南走向，基本上处于县境内的中心位置，支河多为西东走向，组成网状水系。

丰县境内地层主要有三层含水层：50m 以上为第一含水层，富水性中等，主要用于农村生活和农业灌溉；50~120m 为第二含水层，该层富水性差，部分地区矿化度高，开采价值不大；100~200m 以内成为第三含水层，富水性强水质好，静水位 31.5m，动水位 49.3m，单井出水量 70m³/hr，主要作为城市工业和居民生活用水。

三、气候气象

丰县地处暖温带南缘，属半湿季风气候。其特点为季风性强，光照充足，无霜期较长，雨热同季，降水和温度年际变化较大。干旱、涝渍、低温、干热风、霜冻等灾害频繁，是农业生产的制约因素。程度较重，干旱具有普遍性，有春旱、初夏旱、秋冬连旱；雨涝以夏季为主，具有突发性，危害重；干热风多发生在 5~6 月份，西南风向，风速在 3m/s，对小麦危害性最大。

丰县境内年平均气温 13.8~14.2℃，年平均日照时数 2373.6 小时左右，无霜期 209-218 天，年平均降水量 736.3mm 左右，年主导风向东南风，年平均风速 2.1m/s。详见表 2-1。

表 2-1 近 20 年气象统计特征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值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	14.1
		极端最高温度	℃	42.5
		极端最低温度	℃	-12.0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m/s	2.1
		最大风速	m/s	24
3	气压	年平均气压	hPa	1014
4	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	58
5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mm	736.3
		日最大降水量	mm	186.9
6	风向	年主导风向	-	SE

四、水文水系

(一) 地表水

丰县县内水资源总量一般干旱年为 2.22 亿 m³，人均拥有量 203m³，单位耕地占有量 3030m³/hm²。丰县境内主要河道为北南走向，基本上处于县境内的中心位置，支河多为西东走向，组成网状水系。以洪水走廊大沙河为界，东有郑集南北支河水系，流向自西向东；西有复新河水系，流向自南向北。

丰县入汛一般在 6 月底至 7 月中旬，出汛一般在 8 月底至 9 月中旬。汛期雨量大小不等，除个别年头到达 100 多 mm 外，一般平均在 40~60mm 上下，汛期天数长短不等，少至 20 多天，多至 150 多天。

江苏大沙河发源于江苏丰县陈庄，全长 50 余千米。流经沛县栖山，鹿楼，鸳楼，龙固。

复新河北接微山湖，属淮河流域泗水水系中的南四湖水系，因受地形制约，复新河自西南流向东北入湖。丰县复新河穿城而过，是丰县的主要灌溉、泄洪、航运、蓄水、纳污的主要河道，流域面积 1812km²，其中丰县境内 1098km²，是丰县主要的出境河流。

本项目所在区域水系图详见附图 5。

（二）地下水

丰县地层主要有三层含水层：50m 以上为第一含水层，富水性中等，主要用于农村生活和农业灌溉；50~120m 为第二含水层，该层富水性差，部分地区矿化度高，开采价值不大；100~200m 以内成为第三含水层，富水性强水质好，静水位 31.5m，动水位 49.3m，单井出水量 70m³/hr，主要作为城市工业和居民生活用水。

地下水资源是指浅层和深层地下水两部分。目前丰县境内全境除城区自来水供应采用开采深层水外，绝大部分用水均采自浅层地下水。地下水的动态变化受自然和人为两大因素的影响，被开发利用后动态变化类型呈入渗-蒸发-开采型，地下水位的最低、最高值的出现时间，要视开采和补给的具体情况而定，一般向后推迟 1~2 个月。地下水资源评价量为各项补给量之和，其中最主要的是降水入渗补给量，其次则是灌溉入渗补给地下水量、河道渗漏量以及地下径流流进量。

一般干旱年，丰县全县地下水资源总量为 1.54 亿 m³，其中可利用量为 1.08 亿 m³。丰县海拔较低，平均在 39.2~39.5m 左右，地下水位较浅，但水质差。地下水源主要来源于松散沉积物层，该沉积物层较厚，深达 300m 以上，共分五个承压含水组，储水量为 15~20m³/km²，可供开采的是第二、三层承压含水岩组，深埋分别为 80~120m 和 200m 左右，地下水流向为西、西南至北、东北。

五、土壤环境

县内土壤是黄泛沉积物上发育形成的，由于黄水多次漫流全县，原来褐黑色的富含有机物的草甸土、即肥沃的耕作层，被淹没在黄泛沉积物之下，达数米之深，最近的一个沉积层最厚 100cm，最薄 30cm，县境内之土壤，均是在黄泛沉积物上发育起来的潮土。

六、自然生态环境

（一）植物资源

根据全国植被区分,评价区域位于暖温带南部黄淮平原栽培植被区,区域内的植物区系成份中,以华北区系最为显著,评价区域内地处暖温带南部,水热条件相对优于北部其他地区,因此一些南方植物种类在县内尚有分布(黄檀、柿、楝、合欢等)。根据调查和有关资料,评价区内植物资源有 223 科,其中浮游植物 8 门、46 科、115 属;维管植物 108 科、333 属、538 种;132 科,323 属 610 种,其中木本植物有 80 科,173 属 240 种,药用植物有 105 科 413 种。

人工栽培的果树主要有苹果、梨树、桃树、柿树、杏树和山楂树等,主要林木有泡桐、刺槐、杨树、桑树、柳树、白榆、苦楝、香椿、臭椿、国槐、柏树、雪松、木杉、楸树、樟树、枫杨、水曲柳、枣树、银杏、杞柳等。

自然草被主要有茅草、狗尾草、苦苣菜、野菊、节节草、牛蒡子、地肤子、藜、醋酸子果、扁蓄、绵毛马兜铃、猪毛菜、青相、芥菜、蒺藜、野葛、萋萋牙、益母草、地黄根、黄花蒿、宗艾、茵陈蒿、狼毒、爬山虎、菟丝子、野菊、蒲公英、苍耳、黑三棱、画眉草等。

农田植被,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棉花、水稻、大豆、芝麻、高粱、赤豆、绿豆、豇豆、甘薯等。蔬菜种类繁多,还有人工种植的花卉药材等。

(二) 动物资源

兽类:人工饲养的主要有牛、马、驴、骡、猪、羊、家兔、家猫、狗、水貂;野生的主要有野兔、黄鼠狼、蝙蝠。

两栖类:主要有青蛙、蟾蜍。

爬行类:蜥蜴、壁虎、蜈蚣、蛇等。

鸟类:多为野生,主要有鹌鹑、斑鸠、杜鹃、啄木鸟、麻雀、乌鸦、蓝喜鹊、花喜鹊、猫头鹰、燕子、柳莺等。

鱼类:大多数是人工饲养的,主要有白鲢、鲤鱼、草鱼、鲫鱼、甲鱼、大头鱼、武昌鱼、条子、乌鱼、鳝鱼、泥鳅和虾等。

昆虫类:全为野生,主要有蜻蜓、螳螂、豆虫、金龟子、瓢虫、天牛、蚱蜢、蚂蚱、蝼蛄、蝉、蜜蜂、地老虎、尺蠖等。

其它:蝎子、马陆、百脚虫、蚯蚓、螃蟹、蜗牛、钉螺。

3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一）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丰县环境空气质量站为省控站点，根据 2019 年丰县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数据，丰县 SO₂、NO₂、CO 的年均值及相应百分位数值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O₃（8h）的年均浓度及相应百分位数均不能满足环境质量标准，因此，丰县为非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 PM₁₀、PM_{2.5}、O₃。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超标的主要原因是：①建筑工地施工扬尘、渣土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导致颗粒物的增加；②秸秆焚烧现象屡禁不止，生物质燃烧排放的烟气导致空气中颗粒物浓度增加。

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O₃（8h）浓度见表 3-1。

表 3-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点位名称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省控 点位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9	/	达标
		保证率 98%日均浓度	150	27	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23	/	达标
		保证率 98%日均浓度	80	55	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91	0.3	超标
		保证率 95%日均浓度	150	204	0.37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7	0.34	超标
		保证率 95%日均浓度	75	111	0.47	超标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2000	900	/	达标
		保证率 95%日均浓度	4000	1600	0	达标
O ₃	年平均 8h 质量浓度	/	94	/	/	
	保证率 90%日最大 8 小时浓度	160	164	0.02	超标	

为了改善徐州市大气环境质量，徐州市人民政府实施了《徐州市 2020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全市将以全力削减 VOCs、深度治理工业大气污染、打好柴油货车和船舶污染治理攻坚战、严格管控各类扬尘等为着力点，在加强重污染天气防范应对的同时，从 VOCs 治理提档升级总量减排、城市北部区域交通

道路扬尘及机动车尾气排放综合整治、非道路移动机械废气污染防治、各类施工工地扬尘管控等方面深挖潜力，精准施策，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随着方案的实施，徐州市大气环境质量将进一步改善。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入复新河，因此本次引用 2019 年度《江苏省丰县环境质量报告书》中复新河沙庄桥断面例行监测数据。

（一）监测点位、监测项目

监测断面位置见表 3-2。

表 3-2 水质监测断面一览表

监测点编号	河流名称	断面位置	监测项目
W1	复新河	沙庄桥断面	引用《丰县2019年度质量报告》监测数据

（二）评价方法

本次环评采用单项污染指数法和超标倍数法评价，评价各污染因子的污染指数，确定区域水环境重点污染物。

单项污染指数用下式计算。

单项水质参数*i*在第*j*点的标准指数为：

$$S_{i,j} = \frac{C_{i,j}}{C_{si}}$$

式中： $S_{i,j}$ -污染因子*i*在第*j*点的标准指数；

$C_{i,j}$ -污染因子*i*在第*j*点的浓度值，mg/L；

C_{si} -污染因子*i*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mg/L。

pH 的标准指数为：

$$S_{pHj} = \frac{7.0 - pH_j}{7.0 - pH_{sd}} \quad pH \leq 7.0$$

$$S_{pHj} = \frac{pH_j - 7.0}{pH_{su} - 7.0} \quad pH > 7.0$$

式中： S_{pH_j} -污染因子 pH 在第 j 点的标准指数；

pH_j -污染因子 pH 在第 j 点的值；

pH_{su} -地表水环境质量的 pH 值上限；

pH_{sd} -地表水环境质量的 pH 值下限。

DO 的标准指数：

$$S_{DO_j} = \frac{|DO_f - DO_j|}{DO_f - DO_s} \quad DO_j \geq DO_s$$

$$S_{DO_j} = 10 - 9 \cdot \frac{DO_j}{DO_s} \quad DO_j < DO_s$$

$$DO_f = \frac{468}{31.6 + T}$$

式中： DO_f -饱和溶解氧浓度， mg/L；

DO_s -溶解氧的地面水水质标准， mg/L；

DO_j -溶解氧的监测值， mg/L；

T -水温， °C。

（五）评价结果

各监测项目的单因子指数评价见表 3-3。

表 3-3 地表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水体	监测统计	监测项目							
		pH	化学需氧量 (mg/L)	五日生化需氧 量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悬浮物 (mg/L)	高锰酸盐指数 (mg/L)	溶解氧 (mg/L)
复新河 沙庄桥 断面	最小值	7.41	15	0.9	0.08	/	/	3.3	2.3
	最大值	8.80	19	4.0	0.96	/	/	5.8	13.4
	最大标准指数	0.900	0.95	1.0	0.96	/	/	0.966	/
	超标率 (%)	0	0	0	0	/	/	0	8.3
执行标准		6~9	≤20	≤4	≤1.0	≤0.2	≤30	≤6	≥5

根据《丰县 2019 年度质量报告书》结果表明，复新河沙庄桥断面监测水质中除溶解氧外，其余因子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质标准，溶解氧超标主要原因：①生活污水污染，随着城市人口的增加，生活废水排放总量增长；②河流流动少，不利于污染物的稀释、扩散、降解，自净能力较差，河道底泥增加了水体污染。

区域水水环境治理方案：

（一）加大控源截污，着力整顿污染源排放

1、防治工业企业污染。按照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原则，分类分批采取“污水纳管、提升改造、关停搬迁”等方式，全面实施工业企业污水防治行动计划，加强对重污染行业的治理，淘汰落后产品，倒逼产业转型升级；完善工业园区清污分流系统，巩固整治成果，推进工业污泥无害化处置。

2、防治农村生活污水污染。采取分散式处理与集中式处理相结合，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大力推进集镇范围、居住较集中的村庄污水纳管工程建设，对于生活污水暂不能纳入城市污水管网的行政村，先采取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3、防治农业面源污染。大力推进畜禽养殖场整治和种植业面源防治工作，努力降低畜禽排泄物对水体的影响。实施农药减量控害和统防统治，开展科学防控和绿色防治，加快推进有机肥推广应用，大力发展生态农业，以科学手段减少农药、化肥的过量使用。到 2021 年底前完成畜禽养殖场整治，并按照重点河段整治计划推进涉水区块畜禽养殖场关停工作，并抓好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

4、全面开展“两清”行动计划。积极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洁，构建城乡保洁、河道保洁、道路保洁和农村垃圾收集四位一体的城乡保洁新机制。

（二）加快管网建设，着力推动集污纳管进程

1、加快修编城乡排水规划。对现有城乡排水规划及现状进行摸排、梳理，开展市区城乡排水规划修编工作。通过规划，科学确定污水泵站的选址和规模，科学确定管线的线位和流向，科学指导截污工程建设。

2、综合建设污水设施。推进污水系统的综合建设工作，开展污水处理、输送、收集三大项目建设，不断提高管网覆盖率。

3、大力开展区块截污。推进村（居）污水纳管，扩大截污范围，增加污水

收集量。到 2021 年底，全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85%。

4、破解老集镇区管网改造难题。在老集镇区永久性居民点和单位进行雨污分流和精细化截污，进一步核查原先已实施的精细化截污工程，未完工的要加快进度，未开工的要加快实施；对截污区块内的老旧破管网、泵管不匹配的管线等进行合理改造；对用水排污大户要进一步优化完善污水纳管方案。

（三）加强河道治理，着力提升生态修复能力

1、畅通河网水系。重点开展子三联河、白衣河等河道（段）综合整治工程，打造成河道水环境整治的亮点工程。

2、加强河道生态建设。推广曝气复氧、景观绿化滨带、生态护岸、生态湿地等治理措施，落实水土保持各项规定，切实预防水土流失。镇、村两级河道注重原生态保护，提升水体自净能力。合理调配水资源，增加水体更换量，调活水体，改善水质，提高水资源和水环境承载能力。2020 年底前主要河道两岸宜林地段绿化率达到 95%以上。

（四）加强联合执法，着力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1、加大违法排污打击力度。对各类涉及我镇水环境质量的违法违规行为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对禁养区养殖场及其他区域治理无望的养殖场，偷排、漏排、超标排入的工业企业，侵占河道的违章建筑和建筑泥浆偷排河道等涉河违法行为，依照法律有关规定，建议相关部门从严处理，对涉及党员、干部的，坚决予以党政纪处理。

2、部门合作，联合执法。强化对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水体质量的监控，完善公众参与、阳光执法等制度建设，加强涉水建设项目环保审批管理。加大环保执法的力度，对拒不入网、偷排偷放、拒不接受监测、排放水质不达标的违法主体，责令停产整顿直至依法关停。各村要切实履行属地管理的职责，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部署，及时做好相关企业、养殖场的关停和搬迁工作。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满足《声环境噪声标准》(GB3096-2008)3 类要求。

四、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最新要求，根据建设项目所属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确定地下

水评价等级与范围。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标准见下表 3-4。

表 3-4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分级	项目场地的地下水环境特征
敏感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地，在建和规划水源地）准保护区；除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以外的国家或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的其它保护区，如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较敏感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地，在建和规划水源地）准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特殊地下水资源（如矿泉水、温泉等）保护区以外的分布区以及分散式居民饮用水水源等其它未列入上述敏感分级的环境敏感区
不敏感	上述地区之外的其它地区

注：“环境敏感地区”系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所界定的涉及地下水的环境敏感区。

本项目不处于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内，项目不开采地下水，因此地下水环境特征为不敏感。查阅 HJ610-2016 附录 A，项目为畜牧机械制造，属于 K 机械、电子中 71、通用、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用“其他”类，属于 IV 类项目。

表 3-5 项目类型分类

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项目属性
			报告书	报告表	
K 机械、电子					/
71、通用、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有电镀或喷漆工艺的	其他	III类	IV类	属于IV类项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GB610-2016）要求：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五、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要求，对照表 A.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属于制造业-设备制造；无电镀工艺、无化学处理工艺类（属 III 类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07333.87m²（合 10hm²≤50hm²），属于中型规模。项目选址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无土壤环境敏感目标。

对照（HJ 964-2018）中表 4 等级划分表，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可不开展评价。详见表 3-6。

表 3-6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评价工作等级 占地规模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p>五、辐射环境和生态环境</p> <p>无不良生态环境和辐射环境影响。</p>									
<p>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p> <p>根据导则要求，经现场实地调查，本项目拟建地周围无自然保护区和其他人文遗迹，有关水、气、声、地下水及生态环境的环境区域范围见表 3-11 及附图 6。</p>									

表 3-6 (a)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大气要素)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车间距离
	东经	北纬						
	116.640429	34.720416	周新庄	566 人		NE	580	726
	116.641846	34.724719	烟墩	210 人		NE	1000	1200
	116.644678	34.720204	安居四期	6000 人		NE	870	1060
	116.650043	34.730927	小周庄	80 人		NE	2170	2340
	116.652832	34.733290	王大庄	500 人		NE	2390	2560
	116.662273	34.728881	丁兰集村	360 人		NE	2690	2870
	116.645064	34.715407	邵堂	120 人		E	800	800
	116.642447	34.710962	王堂 (待拆	240 人		SE	320	330
	116.644936	34.703976	史庄	511 人		SE	1200	1205
	116.656265	34.708175	范庄	1500 人		SE	1600	1605
	116.641202	34.699496	安居八期	3380 人		SE	1310	1330
	116.652918	34.700131	栖凤园	3360 人		SE	2120	2128
	116.654077	34.697590	安居六期	1070 人		SE	2480	2490
	116.641288	34.692298	安居一二期	4160 人	环境功能区	SE	2150	2156
	116.635108	34.703553	安居十期	1684 人		S	880	920
	116.629572	34.701401	东方春城	2835 人		S	1080	1110
	116.634679	34.699178	中和龙郡	1780 人		S	1350	1380
	116.628542	34.698402	赵楼	770 人		S	1360	1390
	116.628585	34.695156	安居七期	2350 人		S	1840	1890
	116.611290	34.701824	丰县城区	约 3000		W	1400	1440
	116.626225	34.710574	刘支楼 (待拆	386 人		SW	350	370
	116.620302	34.709233	苏楼	530 人		SW	880	912
	116.622705	34.700977	一品城邦	1373 人		SW	1320	1340
	116.622319	34.698508	叶庄	500 人		SW	1570	1590
	116.622705	34.695473	欢乐城	2700 人		SW	1800	1820
	116.626568	34.692192	丰县实验初	6000 人		SW	2130	2150
	116.601849	34.724437	史道	400 人		NW	2610	2630
	116.609917	34.734383	吴庄	780 人		NW	2600	2610
	116.601505	34.734383	前张庄	450 人		NW	3260	3270
	116.603866	34.738262	后张庄	510 人		NW	3340	3350

表 3-6 (b)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其他要素)

环境要素	名称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位置	相对厂址距离	规模	环境质量
地表水	复新河	/	W	约 2.2km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
	丰沛运河	/	N	约 0.3km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 类

地下水	潜水含水层	/	/	项目周边 6km ² 内的潜水含水层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分类标准
声环境	/	3 类	厂界外 200m 范围内无声环境 敏感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3 类
生态 (江苏省 国家 级生态 红线区 划)	江苏丰县黄河故 道大沙河国家湿 地公园 (试点)	湿地公园 的湿地保 育区和恢 复重建区	SE	约 8.2km	/	生态红线一级、二级 管控区
	丰县地下水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SW	约 2.5km	/	
生态 (江苏 省生态 空间 管控 区域 规划)	江苏丰县黄河故 道大沙河国家湿 地公园 (试点)	湿地生态 系统保护	SE	约 9.2km	/	生态管控区域
	丰县地下水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 保护	SW	约 2.5km	/	
	大沙河特殊物种 保护区	种质资源 保护	S	约 9.2km	/	
	沛沿河 (丰县) 清 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 保护	N	约 0.25km	/	
	大沙河 (沛县) 重 要湿地	湿地生态 系统保护	W	约 8km	/	

4 评价适用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一)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的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常规大气污染物 SO₂、NO₂、TSP、PM₁₀、PM_{2.5}、CO、O₃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执行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出版的《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具体标准见下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二氧化硫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二氧化氮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总悬浮颗粒物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一氧化碳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臭氧 (O ₃)	24 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		
非甲烷总烃	/	2.0	mg/m ³	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出版的《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二) 水环境质量标准

丰沛运河、复新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史南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具体见表 4-2。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要素	污染物名称	GB3838-2002 表 1 中 III 类	GB3838-2002 表 1 中 IV 类
史南河 IV 类； 复新河（沙庄 桥断面）、丰 沛河、III 类	pH（无量纲）	6~9	6~9
	COD	≤20	≤30
	BOD ₅	≤4	≤6
	NH ₃ -N	≤1.0	≤1.5
	TP（以 P 计）	≤0.2	≤0.3
	高锰酸盐指数	≤6	≤10

	DO	≥5	≥3
	SS	≤30	≤60

注：单位 mg/L、pH 无量纲；SS 参照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中三级、四级标准。

（三）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位于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属于 3 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具体标准值详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区域名	标准值 (L _{Aeq} : dB (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项目所在地	65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焊接过程产生的极少量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见表 4-4。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非甲烷总烃	60	/	/	4.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颗粒物	120	15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注：据现场勘察核实，本项目设置的排气筒高度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无需从严取值。

企业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标准见表 4-6。

表 4-6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20	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
---------	----	------------

(二)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实际运行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排入史南河汇入复新河，具体见表 4-7。

表4-7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项目	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pH	6~9	6~9
SS	400	10
COD	500	50
BOD ₅	250	10
NH ₃ -N	40	≤5 (8) *
TP	6	0.5

注：1. 单位：mg/L，pH 无量纲；2. SS 质量标准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SL63-94）；3.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三) 噪声排放标准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9。

表 4-9 噪声执行标准

时期	标准类别	昼间 (L _{Aeq} (dB))	夜间 (L _{Aeq} (dB))	执行标准
施工期	/	70	55	GB12523-2011
运营期	3 类	65	55	GB12348-2008

注：施工期夜间噪声最大声级超过限值的幅度不得高于 15dB (A)

(四) 固体废物贮存标准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中的相关规定。

危险废物储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清单相关要求，同时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环办〔2015〕99 号）落实危险废物的各项法律制度和标准规范。

三、总量控制因子及排放指标

据该建设项目排污状况以及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对总量控制的要求，提出总量控制指标如下，供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参考。

表 4-8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项目产生量	项目削减量	接管排放量	全厂最终排入外环境量	
废水	废水量	480	0	480	480	
	COD	0.168	0.024	0.144	0.036	
	BOD ₅	0.144	0.072	0.072		
	SS	0.096	0.048	0.048	0.0072	
	NH ₃ -N	0.0144	0.0024	0.012	0.0036	
	TP	0.00144	0	0.00144	0.00036	
	TN	0.0192	0	0.0192	0.0108	
废气	有组织	1#焊接烟尘	0.0243	0.023814	0.000486	0.000486
		2#焊接烟尘	0.0243	0.023814	0.000486	0.000486
		3#焊接烟尘	0.0243	0.023814	0.000486	0.000486
		4#非甲烷总烃	0.047	0.0423	0.0047	0.0047
		5#切割烟尘	0.342	0.247	0.095	0.095
	无组织	颗粒物	0.118	0	0.118	0.118
		非甲烷总烃	0.0053	0	0.0053	0.0053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50	50	0	
		不合格品	5	5	0	
	危险固废	废机油	0.5	0.5	0	
		废油桶	0.1	0.1	0	
		废活性炭	0.235	0.235	0	
		含油废抹布手套	0.1	0.1	0	
	生活垃圾		3	3	0	

二、建设项目总量平衡方案：

(1) 大气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leq 0.0047\text{t/a}$ ；颗粒物 $\leq 0.096458\text{t/a}$ 。本项目废气在徐州市丰县区域内获得平衡。

(2) 废水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区域污水管网进常州东方横山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项目废水污染物控制因子在常州东方

横山水处理有限公司总量内平衡。

废水接管量：480t/a，其中 COD \leq 0.144t/a、BOD₅ \leq 0.072t/a、SS \leq 0.048t/a、NH₃-N \leq 0.012t/a、TP \leq 0.00144t/a、TN \leq 0.0192t/a。

废水外排量：480t/a，其中 COD \leq 0.024t/a、BOD₅ \leq 0.0048t/a、SS \leq 0.0048t/a、氨氮 \leq 0.0024t/a、TP \leq 0.00024t/a、TN \leq 0.0072t/a。

(3) 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处置率 100%，零排放。

5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施工期：

5.1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包括厂区主体工程施工和设备安装的施工，主要为包括骨料仓、搅拌楼、办公楼等，具体施工工艺流程见图 5-1。



图 5-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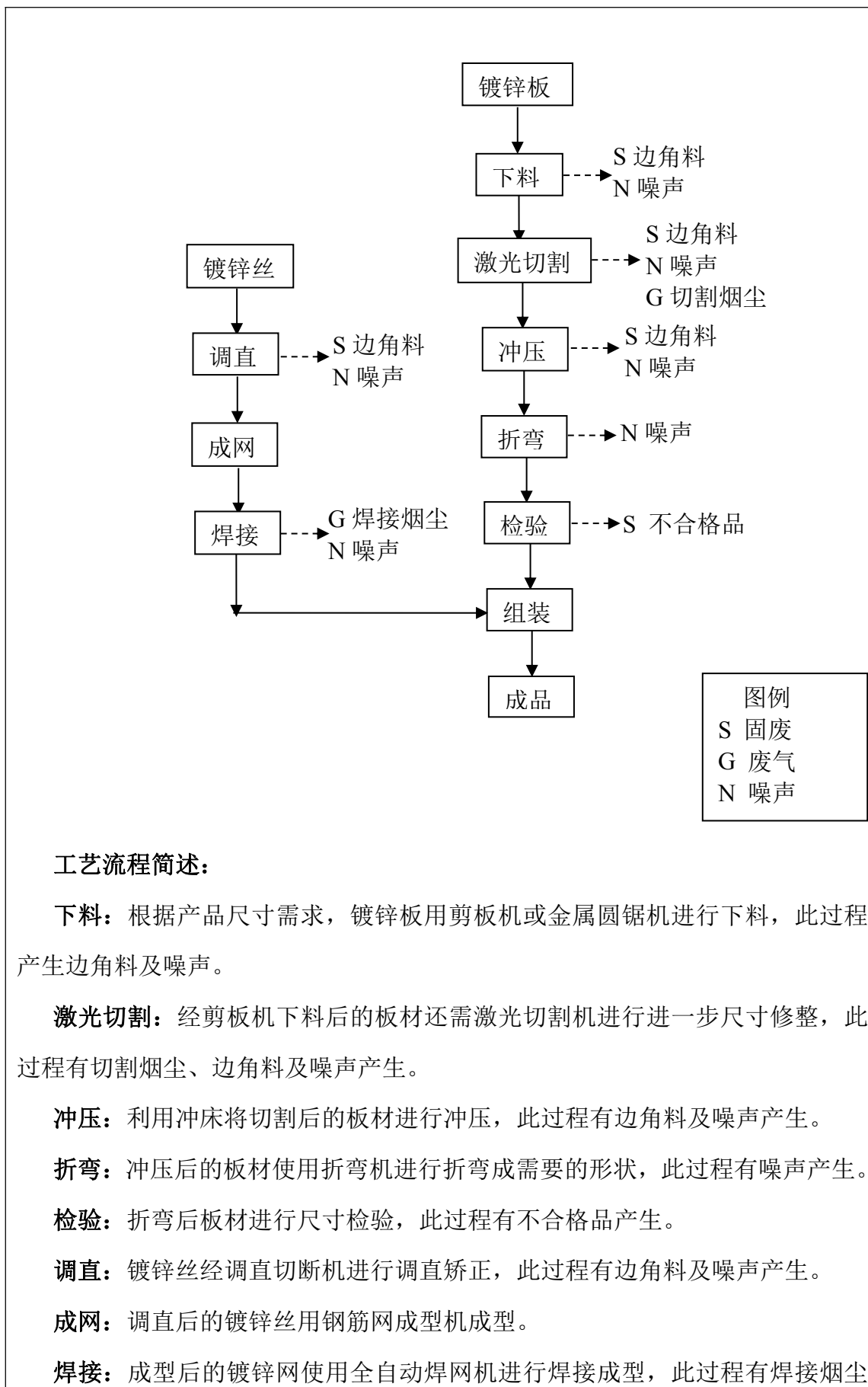
项目厂区施工期主要施工工序为：

- （1）场地平整：本项目占地现状为空地，施工前需对场地进行土地平整。本阶段主要环境影响为扬尘、噪声和固废。
- （2）土建施工：土建施工包括基础工程和主体工程的建设，本阶段主要环境影响为扬尘、噪声、建筑垃圾和建筑废水等。
- （3）设备安装：土建施工完成后，开始安装设备，本阶段主要环境影响有噪声和固废。

营运期：

5.1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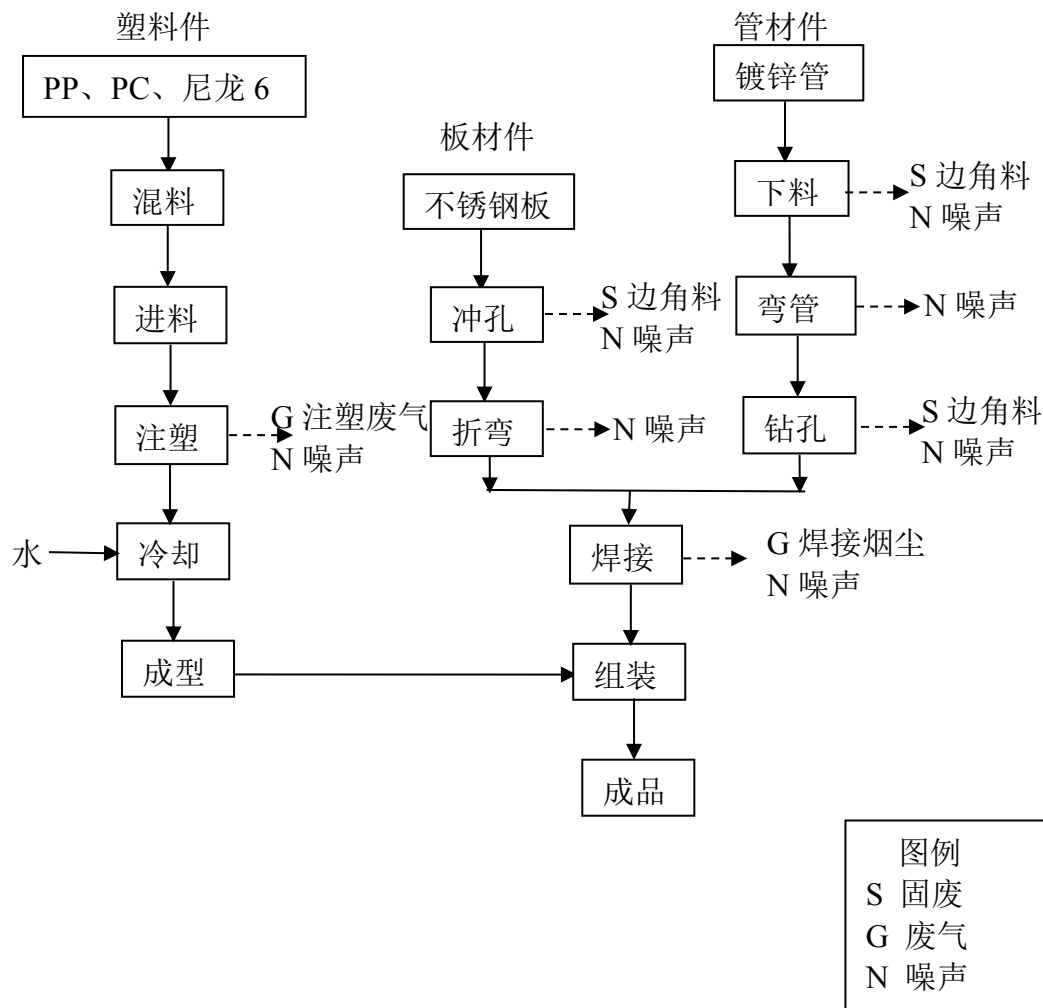
- （1）禽类养殖设备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及噪声产生。

组装：焊接完成的镀锌网与加工后的镀锌板进行组装，组装完成即为成品。

(2) 畜类养殖设备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

塑料件：

混料：PP、PC、尼龙 6 塑料粒子根据产品的不同，选择不同的配比在料桶内进行混料，塑料粒子均为 $\phi 3-6\text{mm}$ 的新粒子，混料过程中不产生粉尘。

进料：根据不同的产品将料桶中相应的塑料粒子采用抽吸的方式吸入注塑机内。

注塑：塑料粒子首先在采用电加热的注塑机中的烘干阶段除去水分（温度约 80°C ），烘干后的颗粒原料进入注塑机料桶内，此时注塑机注射系统与辅助设备温油机启动，在规定时间内定量完成原材料的加热塑化，随后在一定压力和速度条件下将熔融状态的原材料注入闭合模具腔内，经过一定时间的压力保持（即保

压过程)和循环水间接冷却后,注塑件实现固化成型,此时开模取件。

各产品的注塑温度均控制在熔融温度内,均低于原料的分解温度(各原料的熔融、分解及工作温度见表 5-1),但是仍会产生少量高分子树脂分解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表 5-1 注塑各原料熔融、分解及工作温度表

原料名称	熔融温度(℃)	分解温度(℃)	工作温度(℃)	项目注塑是否达到分解
PP	160~175	350	180~200	否
尼龙 6	215~225	300	240~260	否
PC	220~270	320	270~300	否

冷却: 将已经注塑成型的半成品放入含冷却水的冷却池中冷却。

管材件:

下料: 根据产品尺寸需求,镀锌管用全自动割管机进行下料,此过程有边角料及噪声产生。

弯管: 弯管后的管材用弯管机进行弯管,此过程有噪声产生。

钻孔: 弯管后的管材使用车床进行钻孔,此过程有边角料及噪声产生。

板材件:

冲孔: 根据产品需求,将不锈钢板材使用冲床进行冲孔,此过程有边角料及噪声产生。

折弯: 冲孔后的板材使用折弯机进行折弯。

总装:

焊接: 管材半成品与板材半成品使用焊机进行焊接成型,此过程有焊接烟尘及噪声产生。

组装: 焊接好的金属半成品与塑料件进行组装,组装完成即为成品。

5.2 主要污染工序

5.2.1 废气污染源

本项目废气主要包括:焊接工序的焊接烟尘、注塑工序的注塑废气、食堂油烟。

(1) 焊接工序的焊接烟尘

在焊接过程中,由于高温、电离的作用,使焊接材料、被焊接材料与空气发

生复杂的化学反应，产生焊接烟尘。焊接烟尘是由金属及非金属物质在过热条件下产生的蒸气经氧化和冷凝形成。因此，焊接烟尘的化学成分取决于焊接材料（焊丝、焊条、焊剂等）和被焊接材料成分及其蒸发的难易。根据文献《焊接车间控制烟气技术措施》，不同焊接材料和焊接方法产生的焊接烟尘量见下表。

表 5-1 不同焊接作业条件发尘量

焊接方法	焊接材料	施焊时发尘量 (mg/min)	焊接材料的发尘量 (g/kg)
手工电弧焊	低氢型焊条 (结 507, 直径 4mm)	350~450	11~16
	钛钙型焊条 (结 422, 直径 4mm)	200~280	6~8
自保护焊	药芯焊丝 (直径 3.2mm)	2000~3500	20~25
二氧化碳焊	实芯焊丝 (直径 1.6mm)	450~650	5~8
	药芯焊丝 (直径 1.6mm)	700~900	7~10
埋弧焊	实芯焊丝 ($\phi 5\text{mm}$)	10~40	0.1~0.3
氩弧焊	实芯焊丝 (直径 1.6mm)	100~200	2~5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采用二氧化碳焊，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焊接材料为焊丝（8t/a）。本次评价按对环境最不利的影响进行取值，焊接材料发尘量取 10g/kg，则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8t/a，产生速率 0.03kg/h。

建设单位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 根 15m 高排气筒（1#、2#、3#）排放。集气罩集气效率约为 90%，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效率可达 98%，风机风量为 66000m³/h，焊接工序焊接烟尘的产生和排放情况如下：

有组织焊接烟尘：产生量 0.0243t/a，产生速率 0.0197kg/h，产生浓度 0.15mg/m³；排放量 0.000486t/a，排放速率 0.0002kg/h，排放浓度 0.003mg/m³；（1# 排气筒）；

有组织焊接烟尘：产生量 0.0243t/a，产生速率 0.0197kg/h，产生浓度 0.15mg/m³；排放量 0.000486t/a，排放速率 0.0002kg/h，排放浓度 0.003mg/m³；（2# 排气筒）；

有组织焊接烟尘：产生量 0.0243t/a，产生速率 0.0197kg/h，产生浓度 0.15mg/m³；排放量 0.000486t/a，排放速率 0.0002kg/h，排放浓度 0.003mg/m³；（3# 排气筒）

无组织焊接烟尘：产生量 0.008t/a，产生速率 0.0033kg/h；排放量 0.0008t/a，

排放速率 0.0033kg/h。

(2) 注塑工序的注塑废气

项目注塑过程塑料粒子加热熔融，此过程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参照《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公式塑料加工废气排放系数，非甲烷总烃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原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PP、PC 等塑料粒子总用量为 150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525t/a。建设单位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15m 排气筒排放。

集气罩集气效率约为 90%，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效率可达 90%，风机风量为 30000m³/h，注塑工序非甲烷总烃的产生和排放情况如下：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 0.047t/a，产生速率 0.0197kg/h，产生浓度 0.656mg/m³；排放量 0.0047t/a，排放速率 0.00197kg/h，排放浓度 0.0656mg/m³；（4#排气筒）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 0.0053t/a，产生速率 0.0022kg/h；排放量 0.0053t/a，排放速率 0.0022kg/h。

(3) 激光切割工序的切割烟尘

本项目激光切割产污源强参考《激光切割烟尘分析及除尘系统》（王志刚、汪立新、李振光），1 台激光切割烟尘产生量为 39.6g/h，本项目设置 4 台激光切割机，本项目年切割时长为 2400h，则切割烟尘产生量为 0.38t/a。建设单位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5#15m 排气筒排放。

集气罩集气效率约为 90%，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效率可达 98%，风机风量为 30000m³/h，注塑工序非甲烷总烃的产生和排放情况如下：

有组织切割烟尘：产生量 0.342t/a，产生速率 0.1425kg/h，产生浓度 4.75mg/m³；排放量 0.00684t/a，排放速率 0.00285kg/h，排放浓度 0.095mg/m³；（5#排气筒）

无组织切割烟尘：产生量 0.038t/a，产生速率 0.0158kg/h；排放量 0.038t/a，排放速率 0.0158kg/h。

(4)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见表 5-5（a）、（b）。本项目无组

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见表 5-6。

表 5-5 (a) 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情况表

排气筒	污染源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气量 (m ³ /h)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处理效率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1#	焊接	焊接烟尘	66000	0.15	0.01987	0.0243	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	98%
2#	焊接	焊接烟尘	66000	0.15	0.01987	0.0243	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	98%
3#	焊接	焊接烟尘	66000	0.15	0.01987	0.0243	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	98%
4#	注塑	非甲烷总烃	30000	0.656	0.0197	0.047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	90%
5#	激光切割	切割烟尘	30000	4.75	0.1425	0.342	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	98%

表 5-5 (b) 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表

排气筒	污染源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排放源参数			排放方式
			浓度	速率	排放量	浓度	速率	高度	直径	温度	
			(mg/m ³)	(kg/h)	(t/a)	(mg/m ³)	(kg/h)	m	m	°C	
1#	焊接	焊接烟尘	0.003	0.0002	0.000486	120	3.5	15	1	25	连续
2#	焊接	焊接烟尘	0.003	0.0002	0.000486	120	3.5	15	1	25	连续
3#	焊接	焊接烟尘	0.003	0.0002	0.000486	120	3.5	15	1	25	连续
4#	注塑	非甲烷总烃	0.197	0.00197	0.0047	60	--	15	0.5	25	连续
5#	激光切割	切割烟尘	0.00684	0.00285	0.095	120	3.5	15	0.5	25	连续

表 5-6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表

序号	污染物工段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厂房面积 (m ²)	排放高度 (m)	备注
1	焊接	颗粒物	0.08	0.033	0.08	0.033	22429	8	1#厂房
2	注塑	非甲烷总烃	0.0053	0.0022	0.0053	0.0022	22429	8	1#厂房
3	切割	颗粒物	0.038	0.0158	0.038	0.0158	22429	8	1#厂

房

5.2.2 废水污染源

本项目用水包括塑料件冷却用水、生活用水和绿化用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1) 废水产生量

冷却用水：本项目塑料件生产工序的冷却环节，产品需要使用循环水冷却，循环冷却用水量为 1500m³/a，损耗量约占循环水量的 2%，补水量为 30t/a。

生活污水：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劳动定员20人，员工用水定额以100L/(人·天)计算，则职工生活用水600m³/a，产污系数为0.8，则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480m³/a。主要污染物浓度为COD 350mg/L、BOD₅ 300mg/L、SS 200mg/L、NH₃-N 30mg/L、TP 3mg/L、TN40mg/L。

绿化用水：本项目绿化面积约5000m²，绿化用水定额按照0.3m³/(m²·a)计，则绿化用水1500m³/a，全部被土壤吸收和蒸发。

(2) 水量平衡分析

本项目用水量平衡图详见图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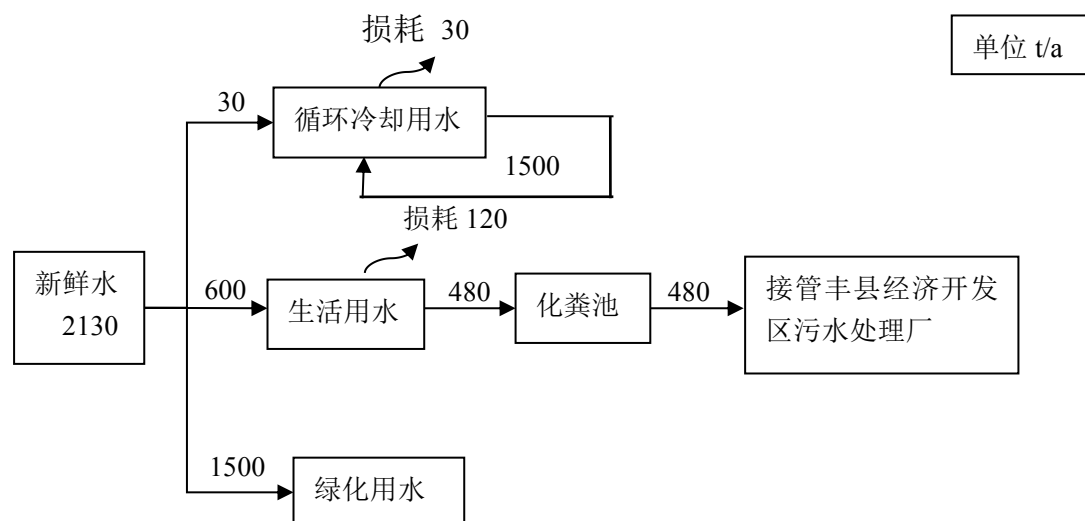


图5-3 项目水平衡图 (t/a)

(3) 废水排放分析

生活污水

根据项目的特点，其排放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产生的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SS、氨氮。项目废水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5-8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水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产污环节	废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 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去 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生活污水	480	pH	6~9	/	化粪池	6~9	/	丰县经济 开发区污 水处理厂
		COD	350	0.168		300	0.144	
		BOD ₅	300	0.144		150	0.072	
		SS	200	0.096		100	0.048	
		NH ₃ -N	30	0.0144		25	0.012	
		TP	3	0.00144		3	0.00144	
		TN	40	0.0192		40	0.0192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处理达到接管标准之后接管进入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史南河最终汇入复新河。

5.2.3 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设备会产生一定的噪声，冲床、磨床、车床、空压机及废气处理装置中的风机等产生的噪声约 80~85 dB（A）。根据同类设备类比，设备正常工作情况下，本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如下：

表 5-9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源强 (dB (A))	治理措施	与最近厂界距 离 (m)
1	冲床	42	85	合理进行 平面布 局，厂房 隔声等降 噪措施	E70
2	液压机	2	80		E25
3	磨床	1	85		E35
4	螺杆空压机	5	80		E15
5	激光切割机	2	80		E25
6	钢筋网成型机	10	85		E15
7	全自动焊网机	4	95		E50
8	调直切断机	1	85		S50
9	车床	1	95		E60
10	中频逆变助焊机	4	95		E65
11	辊压机	2	75		E50
12	二保焊机	48	80		E60
13	氩弧焊机	5	90		S30
14	数控冲	1	90		E30
15	折弯机	22	85		W32
16	金属圆锯机	4	80		W80

17	全自动割管机	1	85		W40
18	注塑机	9	80		W90

5.2.4 固体废弃物污染源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不合格品、废机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含油废抹布手套、员工生活垃圾等。

废边角料：本项目产生废边角料约为 50t/a，收集后外售利用。

不合格品：本项目检验后不合格品为 5t/a，收集后外售利用。

废机油：本项目机加工设备运转过程中，由于设备高速运转磨擦产生的少量微小金属粒会在机油中沉积，故隔一定时间后需对机油进行更换。产生废机油约 0.5t/a，作为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存放，委外处理。

废油桶：废油桶产生量约为 0.2t/a，部分由厂家回收利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因此，由原料供给厂家回收利用的化学品包装桶不作为危险废物管理，无法回收利用的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厂家无法回收的废油桶约 0.1t/a。

废活性炭：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高空排放，为保持活性炭的吸附性能，活性炭需定期更换，更换周期根据使用频率确定；1t 活性炭吸附废气约 250Kg，年吸收废气约 0.047t，则本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0.235t/a。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含油废抹布手套：本项目维修过程中产生废含油抹布和手套，年产生量为 0.1t/a。根据《国家危废管理名录》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和手套豁免全部环节，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委托环卫工人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本项目定员 20 人，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 3t/a，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见表 5-10。

表 5-10 本项目固体废物鉴别及处置一览表

分类	废物名称	固废代码	数量 (t/a)	固体废物类别	主要成分	处置措施	外排量 (t/a)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	86 工业垃圾	50	一般固废	铁、不锈钢板	收集后外售利用	0
	不合格品		5	一般固废	铁、不锈钢板	收集后外售利用	0

危险废物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5	危险废物	机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1	危险废物	桶、油		0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0.235	危险废物	活性炭、 VOCs		
	含油废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0.1	危险废物	油、废布	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99 其他废物	3	一般固废	纸、塑料等	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0

表 5-7 项目建成后危险废物汇总情况见表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及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5	设备保养维修	液	机油	机油	3月	T,I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1	设备维修保养	固	桶、机油	桶、机油	3月	T,In	
3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0.235	废气处理	固	活性炭、 VOCs	活性炭、 VOCs	3月	T,In	
4	含油废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0.1	员工防护	固	机油、 废布	机油	3月	T,In	属于豁免的危险废物，由环卫部门清运

(五) 项目“三本账”分析

企业污染物排放“三本账”汇总见表 5-20。

表 5-20 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三本账”一览表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	
废气	有组织 1#	颗粒物	0.0243	0.023814	0.000486	0.000486	
	有组织 2#	颗粒物	0.0243	0.023814	0.000486	0.000486	
	有组织 3#	颗粒物	0.0243	0.023814	0.000486	0.000486	
	有组织 4#	非甲烷总烃	0.047	0.0423	0.0047	0.0047	
	有组织 5#	颗粒物	0.342	0.33516	0.00684	0.00684	
	无组织		颗粒物	0.08	0	0.08	0.08
			非甲烷总烃	0.0053	0	0.0053	0.0053
		颗粒物	0.038	0	0.038	0.038	
废水	废水量		480	0	480	480	
	COD		0.168	0.024	0.144	0.024	

	BOD ₅	0.144	0.072	0.072	0.0048
	SS	0.096	0.048	0.048	0.0048
	NH ₃ -N	0.0144	0.0024	0.012	0.0024
	TP	0.00144	0	0.00144	0.00024
	TN	0.0192	0.012	0.0192	0.0072
固废	生活垃圾	3	3	0	
	危险废物	0.935	0.935	0	
	一般工业固废	55	55	0	

6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1#排气筒	焊接烟尘	0.15	0.0243	0.003	0.000486	进入大气	
		2#排气筒	焊接烟尘	0.15	0.0243	0.003	0.000486		
		3#排气筒	焊接烟尘	0.15	0.0243	0.003	0.000486		
		4#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656	0.047	0.197	0.0047		
		5#排气筒	切割烟尘	4.75	0.342	0.00684	0.095		
	无组织	生产车间		颗粒物	/	0.118	/	0.118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	0.0053		0.0053	
水污染物	类别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接管浓度 (mg/L)	接管量 (t/a)	接管去向	
	生活污水	COD	480	350	0.168	300	0.144	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BOD ₅		300	0.144	150	0.072		
		SS		200	0.096	100	0.048		
		NH ₃ -N		30	0.0144	25	0.012		
		TP		3	0.00144	3	0.00144		
		TN		40	0.0192	40	0.0192		
固体废物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	3	0	统一收集,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	边角料	50	50	0	统一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不合格品	5	5	0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5	0.5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油桶	0.1	0.1	0				
		废活性炭	0.235	0.235	0				
含油废抹布手套		0.1	0.1	0	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建设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 噪声值在 80~90dB, 经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并经墙体隔声及空间距离的衰减后, 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建设后废水、废气、噪声经治理后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建设项目投产后对周围的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7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①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施工机械一般采用柴油作为动力，施工运输车辆自卸车和载重汽车通常是大型柴油车，作业时会产生一些废气，其中主要污染物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和一氧化碳，这些酸性气体的排放将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②施工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徐州市 2020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要求：2020 年，我市将开展扬尘污染防治专项督查，扬尘防治检查评定不合格的建筑工地实施停工整治，限期整改。将扬尘管理工作不到位的不良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信用管理体系，情节严重的，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强化道路扬尘污染控制，加强机动车道路及车辆停放场地硬化，及时修复破损路面。加强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和洒水抑尘，到 2020 年底前，市区建成区道路机扫率达到 90%，各县（市）建成区达到 80%以上。

为使项目在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减少到尽可能小的限度，本环评针对徐州市和丰县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具体要求，拟建议建设施工单位采取以下防护措施：

A、对施工现场实行合理化管理；

B、运输车辆应完好，不应装载过量，并尽量采取遮盖、密闭措施，减少沿途抛洒，并及时清扫洒落在地面上的泥土和建筑材料，冲洗轮胎，定时洒水压尘，以减少运输过程中的扬尘；

C、施工现场要设围栏，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工程量，本项目施工期约为 3 个月，施工人数平均每天约 30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其生活用水量按 $0.1\text{m}^3/\text{d}\cdot\text{人}$ 计，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则施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2.4\text{m}^3/\text{d}$ 。该污水的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 BOD_5 、SS 等，其污染物浓度分别约为 350mg/L 、 200mg/L 、 200mg/L 。

表 7-1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及产生浓度

用水量 (m^3/d)	污水量 (m^3/d)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kg/d)
0.8	0.64	COD	350	0.224
		BOD_5	200	0.128
		SS	200	0.128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不得随意排放，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对附近水体水质无影响。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一) 施工期噪声源

噪声是施工期主要的污染因子，施工期间，运输车辆和各种施工安装机械如电钻、吊车、焊接机都是主要的噪声源，根据有关资料将主要施工机械的噪声状况列于表 7-2。

表 7-2 施工机械设备噪声值 单位 dB (A)

序号	设备名称	距源 10m 处 A 声级	序号	设备名称	距源 10m 处 A 声级
1	电钻、电锯	90	2	吊车	85
3	载重汽车	83	4	焊接机	78

由上表可以看出，现场施工机械设备噪声较高，而且在施工过程中，这些施工机械又往往是同时作业，噪声源辐射量的相互叠加，声级值将更高，辐射范围也更大。施工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采用《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 进行评价。

(一) 施工噪声影响分析

1、施工阶段噪声影响分析

施工机械噪声主要属中低频噪声，预测其影响时可只考虑其扩散衰减，预测模型可选用：

$$L_2 = L_1 - 20 \lg \left(\frac{r_2}{r_1} \right)$$

式中： L_1 、 L_2 分别为距声源 r_1 、 r_2 处的等效声级值 dB (A)；

r_1 、 r_2 为接受点距声源的距离 (m)。

由上式可推出噪声随距离增加而衰减的量 ΔL ：

$$\Delta L = L_1 - L_2 = 20 \lg \left(\frac{r_2}{r_1} \right)$$

由此可计算出噪声值随距离衰减的情况，结果见表 7-3。

表 7-3 噪声值随距离的衰减情况

距离 (m)	10	50	100	150	200	250	300	400	600
ΔL (dB (A))	20	34	40	43	46	48	49	52	57

如按施工机械电钻、电锯、吊车噪声计算，工程施工噪声随距离衰减后的情况如表 7-4。

表 7-4 施工设备噪声对不同距离接受点的影响值

距源距离	10m	20m	40m	60m	80m	100m	150m	200m
电钻、电锯	90	63.9	57.9	54.4	51.9	50	46.4	43.9
吊车	85	58.9	52.9	49.4	46.9	45	41.7	38.9

由上表可知，在项目进行建筑施工时，昼间距离施工机械 40m 处的噪声影响基本都在《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 的限值内；若夜间施工，则会造成区域声环境质量严重超标。然而实际施工过程中，往往是多种机械同时工作，各种噪声源相互叠加，施工噪声级将会更高。工程施工时，会对场地附近的居民产生间歇的施工噪声影响。

2、施工期交通噪声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产设备的运输，将使区域道路车流量增多，均系高吨位货车，其声级值可达 85dB (A) 以上，由于是间断运输，对交通噪声贡献量不会很大，但为避免道路两侧居民及企事业单位将受到这些高噪声干扰，因此要严格禁止夜间 22:00~6:00 运输施工材料，避免增加夜间交通噪声幅度，同时还要避开车流高峰期，以免造成交通阻塞。

(三) 污染防治措施

为了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施工期间采取以下噪声污染防治

措施:

(1) 加强施工管理, 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 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夜间尽量避免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

(2) 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 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声低的施工方法;

(3) 在高噪声设备周围或施工场界周围设置必要的隔声墙, 以降低噪声向外辐射。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如不及时进行清理, 则会腐烂变质, 孳生蚊虫苍蝇, 产生恶臭, 传染疾病, 从而对周围环境和作业人员健康带来不利影响。故对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应定点存放、及时收集, 回收可利用物质, 将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后, 委托环卫部门及时定期清运则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施工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规划运输, 不能随路洒落, 不能随意倾倒、堆放建筑垃圾; 施工结束后, 应及时清运多余或废弃的建筑材料、建筑垃圾。故本项目施工期间的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生态环境影响

从土地使用功能来看, 建设区域属工业用地, 所在区域内无国家重点保护生物多样性资源。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植被生物量的下降, 也不会降低周围生物的多样性, 就本项目选址而言, 无论从生产占地规模还是污染环节, 对生态环境影响是有限的。

营运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一) 评价等级判断**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推荐模型, 本次采用 AERSCREEN 模型来评价等级及评价范围判定。

1、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见表7-5。

表7-5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PM ₁₀	24h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非甲烷总烃	/	2000	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出版的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估算模型参数

估算模型参数见表7-6。

表7-6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C		41.0
最低环境温度/°C		-13.0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区域湿度条件		平均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3、预测源强参数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全厂点源、面源排放参数见表 7-7、7-8。

表 7-7 大气污染源点源参数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 m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 m/s	烟气温 度/°C	年排放小 时数/h	排放 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经度	纬度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1	1#排气筒	116.6214 3	34.7418 8	8	15	1	23.35	25	2400	连续	/	0.01987
2	2#排气筒	116.6214 4	34.7418 6	8	15	1	23.35	25	2400	连续	/	0.01987
3	3#排气筒	116.6214 6	34.7418 2	8	15	1	23.35	25	2400	连续	/	0.01987
4	4#排气筒	116.6214 7	34.7418 1	8	15	0.6	29.48	25	2400	连续	0.0197	/
5	5#排气筒	116.6214 8	34.7418 5	8	15	0.6	29.48	25	2400	连续	/	0.1425

表 7-8 大气污染源面源参数

编号	面源起点坐标/°		面源海拔 高度/m	面源长 度/m	面源宽 度/m	与正北向 夹角/°	面源有效 排放高度 /m	年排放小 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经度	纬度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1#	116.621696	34.741586	8	232	96	0	10	4800	连续	0.0022	0.0488

(二) 预测结果

1、正常工况

采用 AERSCREEN 估算模型预测了各点、面源下风向小时落地浓度及其出现距离，预测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正常工况下估算模式计算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最大落地浓度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落 地点 (m)	评价标准 (mg/m^3)	占标率 (%)	D10% (m)	推荐评 价等级
有组织废气							
1#	颗粒物			0.45		0	III
2#	颗粒物			0.45		0	III
3#	颗粒物			0.45		0	III
4#	非甲烷总烃			2.0		0	III
5#	颗粒物			0.45		0	III
无组织废气							
1#车间	非甲烷总烃			2.0		0	III
	颗粒物			0.9		0	III

预测结果显示，在正常情况下，本项目各污染源各污染物的小时平均最大落地浓度贡献值较小，最大占标率均低于 10%，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在点源和面源中，车间无组织粉尘占标率最大，为 1.96%。根据估算结果和评价工作等级判据，本项目大气环境评价等级为二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三)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采用大气导则推荐的模式计算大气防护距离，计算结果为无超标点，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四) 卫生防护距离

1、计算公式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采用《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13201-91) 中的公式，即：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 C_m -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 (mg/m^3)；

L-工业企业所需的防护距离 (m)；

Q_c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m) 。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根据所在地区近 5 年来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由《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13201-91) 中查取。

A、B、C、D 分别取 470、0.021、1.85、0.84。

表 7-12 本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

计算系数	5 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530	260	530	53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4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4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4	0.84			0.84			0.76		

2、计算结果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表 7-13。

表 7-13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以及计算结果

产生环节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kg/h)	面积 (m ²)	计算结果 (m)	取值 (m)	卫生防护距离 (m)
1#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022	22492	0.01	50	50
	颗粒物	0.0488	22492	0.36	50	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中的规定，产生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单元的防护距离小于 100m 时，其级差为 50m；超过 100m，但小于 1000m 时，级差为 100m。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有害气体的 Q_c/C_m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提高一级。故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生产车间外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见附图 3。

(五)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见表 7-14，本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量核算见表 7-15，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见表 7-16。

表7-14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u\text{g}/\text{m}^3$)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u\text{g}/\text{m}^3$)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1#	颗粒物	0.15	0.01987	0.0243
2	2#	颗粒物	0.15	0.01987	0.0243
3	3#	颗粒物	0.15	0.01987	0.0243
4	4#	非甲烷总烃	0.656	0.0197	0.047
5	5#	颗粒物	4.75	0.1425	0.342
一般排放口合计	非甲烷总烃				0.047
	颗粒物				0.3906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47
	颗粒物				0.3906

表7-1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1#车间	焊接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	0.08
	注塑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4.0	0.0053
	切割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	0.038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053	
	颗粒物				0.118	

表7-16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0.0523
2	颗粒物	0.5086

(六) 小结

(1) 项目正常排放时，各污染源各污染物的小时平均最大落地浓度贡献值较小，最大占标率均低于 10%，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2) 经计算，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厂界外 100m 区域。目前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学校等敏感目标，本项目建成后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七)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7-18。

表 7-18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5~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PM ₁₀) 其他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评价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标准●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标准☆		现状补充标准☆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ADMS●	AUSTAL2000●	EDMS/AEDT●	CALPUFF●	网格模型● 其他☆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非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 ≤ 100% ●		C _{非正常} 占标率 > 100% ●
环境监 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
评价结 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保护距 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0) t/a	NO _x : (0) t/a	颗粒物: (0.5086) t/a	VOCs: (0.0523) t/a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废水接入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环境影响报告书》分析结论，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标准》表 1 一级 A 标准后，尾水排入复新河，对周围水体影响较小。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见表 7-19。

表 7-1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治污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TP、TN	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	FS-01	化粪池	/	DW001	是	一般排放口

表 7-20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WS-01	116.62144	34.74186	0.048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	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pH	6~9 (无量纲)
									COD	5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8)
									TP	0.5
									TN	1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表 7-21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WS-01	pH	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6~9
2		COD		300
3		BOD ₅		150
4		SS		100
5		NH ₃ -N		25
6		TP		3
7		TN		40

表 7-22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 (t/a)
1	WS-01	pH	6~9	/	/
2		COD	300	0.48	0.144
3		BOD ₅	150	0.24	0.072
4		SS	100	0.16	0.048
5		NH ₃ -N	25	0.04	0.012
6		TP	3	0.005	0.00144
7		TN	40	0.064	0.0192
全厂总排口合计		pH			/
		COD			0.144
		BOD ₅			0.072
		SS			0.048
		NH ₃ -N			0.012
		TP			0.00144
		TN			0.0192

表 7-23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应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保护与珍惜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H 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 40%以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量 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pH 值、COD、高锰酸盐指数、氨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氮、溶解氧、SS、总磷、石油类、挥发酚、氟化物、六价铬、铅、汞、镉、砷)	(3)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pH、SS、COD、BOD ₅ 、NH ₃ -N、TP、TN)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 (区域) 水资源 (包括水能资源) 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 (流) 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0.144		300	
		BOD ₅	0.072		150	
		SS	0.048		100	
		NH ₃ -N	0.012		25	
TP		0.00144		3		
	TN	0.0192		40		
替代原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³ /s；鱼类繁殖期（）m ³ /s；其他（）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1）		

	监测因子	(/)	(pH、SS、COD、BOD ₅ 、NH ₃ -N、TP、TN)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一) 主要噪声源

项目主要噪声源见表 5-16。

(二) 噪声预测模式

建立坐标系，确定各声源坐标和预测点坐标，并根据声源性质以及预测点与声源之间的距离等情况，先把声源简化成点声源，或线声源，或面声源。然后根据已获得声源源强的数据和各声源到预测点的声波传播条件资料，计算出噪声从各声源传播到预测点的声衰减量，由此计算出预测点产生等效声级（Leq）。

1、声环境质量预测模式

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的规定，选用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

①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a. 某个点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L_{\text{oct}}(r) = L_{\text{oct}}(r_0) - 20\lg\left(\frac{r}{r_0}\right) - \Delta L_{\text{oct}}$$

式中： $L_{\text{oct}}(r)$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text{oct}}(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ΔL_{oct} -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空气吸收和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其计算方式分别为：

$$A_{\text{oct bar}} = -10\lg\left(\frac{1}{3+20N_1} + \frac{1}{3+20N_2} + \frac{1}{3+20N_3}\right)$$

$$A_{\text{otc atm}} = \frac{\alpha(r-r_0)}{100}$$

$$A_{\text{exc}} = 5\lg(r-r_0)$$

b. 如果已知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text{w cot}}$ ，且声源可看作是位于地面上的，则：

$$L_{\text{cot}} = L_{\text{w cot}} - 20\lg r_0 - 8$$

c. 由各倍频带声压级合成计算出该声源产生的 A 声级 L_A ：

$$L_A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pi}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ΔL_i -A 计权网络修正值。

d.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的合成

$$L_{TP}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pi}} \right]$$

②室内点声源的预测

a.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text{oct1}} = L_{\text{w cot}} + 10 \lg \left(\frac{Q}{4\pi r_1^2} + \frac{4}{R} \right)$$

式中： r_1 -室内某源距离围护结构的距离； R -房间常数； Q -方向性因子。

b.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text{oct1}}(T)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text{oct1}(i)}} \right]$$

c.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总的声压级：

$$L_{\text{oct1}}(T) = L_{\text{oct1}}(T) - (TL_{\text{oct}} + 6)$$

d.室外声压级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text{w cot}} = L_{\text{oct2}}(T) + 10 \lg S$$

式中： S -透声面积。

e. 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_{\text{w cot}}$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f.声压级合成公式

n 个声压级 L_i 合成后总声压级 $L_{p \text{ 总}}$ 计算公式

$$L_{p \text{ 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③噪声预测值计算公式

$$L_{\text{预}} = L_{\text{新}} + L_{\text{背景}}$$

式中： $L_{\text{预}}$ -噪声预测值； $L_{\text{新}}$ -声源增加的声级； $L_{\text{背景}}$ -噪声的背景值。

2、预测结果

拟建项目噪声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设备噪声经车间墙体阻隔可衰减 15~20dB (A)，以噪声声源减小 15dB (A) 为预测噪声级，根据前述的预测方法和预测模式，预测结果见表 7-24。

表 7-24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点	昼间 (dB (A))	
	预测值	达标情况
东厂界	55.2	达标
南厂界	51.8	达标
西厂界	54.1	达标
北厂界	55.2	达标

为减轻噪声源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拟建工程从声源进行控制，选用节能低噪声设备，并对产噪设备安装防震垫。从表 7-24 可知，通过采取相应措施后，昼间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的要求(夜间不生产)，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因此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边声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为防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对固体废物的处置首先考虑合理使用资源，充分回收，尽可能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其次考虑对其安全、合理、卫生的处置，力图以最经济和可靠的方式将废物量最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最大限度降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一) 固体废物暂存环节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以及生活垃圾三大类。各类固体废物按照性质暂存于不同的区域，并对相关区域采取对应的防渗、防腐措施，并配置专人做好日常的巡查工作。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4-2001) 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 中的要求建设，设置防渗地坪、警示标志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 中的相关要求

建设。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库建设过程中，应做好防风、防雨、防渗措施。

项目考虑了固体废物正常暂存情况下的地面防渗处理，同时考虑了事故状态下的危险废物的收集和暂存，可确保正常暂存和事故状态下固体废物不会对环境造成大的不利影响。

（二）固废处置方式

本项目对不同的固体废物采用不同的处置方式。危险废物全部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一般固废采取委托处置、外售利用的方式进行处理。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应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其他固体废物处置去向明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三）固体废物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的管理，实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管理，全过程管理和分类管理的原则。即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防治，实行减少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和危害性，充分合理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固体废物，促进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发展。全过程的管理是指对固体废物从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直到最终处置的全过程实现一体化的管理。

公司在采取处理废物的同时，加强对废物的统计和管理，特别是对危险废物的管理。为防止废物散逸、流失，采取有害废物分类收集存放、专人负责管理等措施，废物的存放和转运处置贮存场所须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外运处置固体废物必须落实具体去向，向环保主管部门申请并办好转移手续，手续齐全，统计准确无误，这些废物管理和统计措施可以保证产生的废物分类得到妥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危害。

五、环境风险分析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以及《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对该项目进行环境风险评价。

（一）评价等级确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要求：“根据建设

项目设计的物质及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按照表 1 确定评价工作等级”, 详见表 7-25。

表 7-25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分析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说明。见导则附录 A。

参照附录 B, 本项目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涉及的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 为 0.0001 ($Q < 1$)。判别结果一览表见表 7-26。

表 7-26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判别结果一览表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临界量 Q_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机油	/	0.5	2500	0.0002
柴油	/	1	2500	0.0004
项目 Q 值 Σ				0.0006

依据附录 C, 当 $Q < 1$ 时,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对照表 7-25, 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二) 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本项目风险评价范围为项目所在地 3km 以内区域, 主要的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7-27。

表 7-27 建设项目环境敏感特征表

类别	环境敏感特征					
	厂址周边 3km 范围内					
环境风险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m	属性	人口数
	1	周新庄	NE	580	居住区	566 人
	2	烟墩	NE	1000	居住区	210 人
	3	安居四期	NE	870	居住区	6000 人
	4	小周庄	NE	2170	居住区	80 人
	5	王大庄	NE	2390	居住区	500 人
	6	丁兰集村	NE	2690	居住区	360 人
	7	邵堂	E	800	居住区	120 人
	8	王堂(待拆迁)	SE	320	居住区	240 人
	9	史庄	SE	1200	居住区	511 人
	10	范庄	SE	1600	居住区	1500 人
	11	安居八期	SE	1310	居住区	3380 人
	12	栖凤园	SE	2120	居住区	3360 人
	13	安居六期	SE	2480	居住区	1070 人
14	安居一二期	SE	2150	居住区	4160 人	

15	安居十期	S	880	居住区	1684 人
16	东方春城	S	1080	居住区	2835 人
17	中和龙郡	S	1350	居住区	1780 人
18	赵楼	S	1360	居住区	770 人
19	安居七期	S	1840	居住区	2350 人
20	丰县城区	W	1400	居住区	7500 户
21	刘支楼（待拆迁）	SW	350	居住区	386 人
22	苏楼	SW	880	居住区	530 人
23	一品城邦	SW	1320	居住区	1373 人
24	叶庄	SW	1570	居住区	500 人
25	欢乐城	SW	1800	居住区	2700 人
26	丰县实验初级中学	SW	2130	居住区	6000 人
27	史道	NW	2610	居住区	400 人
28	吴庄	NW	2600	居住区	780 人
29	前张庄	NW	3260	居住区	450 人
30	后张庄	NW	3340	居住区	510 人

（三）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的�主要环境风险为：

①油料泄漏发生后，由于应急预案不到位或未落实，造成泄漏物料流失到雨水系统，从而污染外部水环境；

②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废气处理效率降低，导致废气污染物超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四）环境风险分析

1、有毒物质等泄漏进入附近水域危及周边水环境水质安全

当泄漏的物料随地面径流进入雨水管网，最终进入附近地表水体。由于该类废水产水量小，且属于瞬时事故排放，这种影响是短期的，一般不至于产生灾难性后果。本项目在危废暂存场所均设置废液收集及防渗漏措施，可有效的截留泄漏的物料，因此基本不会对周边水体产生影响。

2、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导致废气超标排放

本项目出现非正常排放主要是指废气处理装置运行不正常情况。由于污染物毒性较小，出现上述情况下污染物排放量将增大，但对周围环境带来影响较小。

因此，要求建设单位必须加强环保设备的管理和维护，定期更新易损耗部件。同时应建立定期巡查制度，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立即进行检修，若发现治理设施

破损或运转不正常则应立即停止生产，待设施正常运转后方可投入运行，减少非正常情况下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不良影响。

企业已建立初步安全管理机构，预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应从机构健全、人员配备、职业安全保护、应急物资储备等方面进一步完善。

1、生产过程事故防范措施

生产过程事故风险防范是安全生产的核心，要严格采取措施加以防范，尽可能降低事故概率。

①事故性泄漏常与装置设备故障相关联，项目生产和安全管理中要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防患于未然。

②本项目负责人应组织员工认真学习贯彻，并将国家要求和安全技术规范转化为各自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并悬挂在岗位醒目位置，规范岗位操作，降低事故概率。

③须组织专门人员每天每班多次进行周期性巡回检查，有跑、冒、滴、漏或其他异常现象的应急时检修，必要时按照“生产服从安全”远侧停车检修，严禁不正常运转。

2、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在厂区总平面布置方面，将会严格执行国家的相关规范要求，所有建、构筑物之间或与其它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防止在火灾或爆炸时相互影响；严格按工艺处理物料特性，对厂区进行危险区划分。在厂区总平面布置中配套建设应急救援设施、救援通道、应急疏散避难所等防护设施。

根据火灾危险性等级和防火、防爆要求，建筑物的防火等级均应采用国家现行规范要求按一、二级耐火等级设计，满足建筑防火要求。凡禁火区均设置明显标志牌。安全出口及安全疏散距离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的要求。

3、电气、电讯安全防范措施

电气设计均按环境要求选择相应等级的 F1 级防腐型和户外级防腐型动力及照明电气设备。根据不同环境特性，选用防腐、防水、防尘的电气设备，并设置防雷、防静电设施和接地保护。在设计中应强调执行《电气装置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等的要求，确保工程建成后电气安全符合要求。

在爆炸危险区域内选用防爆型电气、仪表及通信设备；所有可能产生爆炸危险和产生静电的设备及管道均设有防静电接地设施；装置区内建、构筑物的防雷保护按《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设计；不同区域的照明设施将根据不同环境特点，选用防爆、防水、防尘或普通型灯具。

4、废气事故排放防范措施

防范废气事故排放首先要在生产管理上严格要求职工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编制详细的操作规范，保证废气治理设备正常工作，及时掌握废气治理设备的工作运行情况，确保废气能够得到有效吸收。

①各生产环节严格执行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设备的检修及保养，提高管理人员素质，并设置机器事故应急措施及管理制度，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

②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废气处理状况，并派专人巡视，遇不良工作状况立即停止车间相关作业，维修正常后再开始作业，杜绝事故性废气直排，并及时呈报单位主管。待检修完毕再通知生产车间相关工序。风机等重要设备应设一备一用，发生故障时可自动启动另一台。

③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总排放口处设置监测点，并进行定期监测。

④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密闭微负压的环境，产生的各类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⑤发生废气泄漏事故时：

a、马上关闭废气处理设施有关管路的全部阀门，若无法关闭，应设法用物品堵塞；

b、在最短时间内对设施加以维修，必要时必须停产，待处理设施有效运转后方可恢复生产，以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c、应急行动应进行到废气处理设施能够有效运转后。

5、应急预案

为了确保人员与财产安全，建设单位必须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并且在生产运行期定期依应急计划进行训练，以确保在工程发生应急事故时能迅速正确进行掌握处理原则进行抢救，以降低灾害影响。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制定的应急预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见表 7-28。

表 7-28 应急预案基本内容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应急计划区	危险目标：生产车间、仓库 环境保护目标：学校、村庄、行政机关
2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工厂、地区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3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4	应急救援保障	应急措施、设备与器材
5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6	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有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7	应急坚持、防护做事、清除泄漏措施和器材	事故现场、临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8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	事故现场、工厂临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的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9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临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0	应急培训计划	计划制定后，定期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1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工厂周边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七）分析结论

（1）从项目的施工前期、设计施工、生产运行到退役，都应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施工防范和减少环境风险，要尽可能以少的环境代价取得最大的利益。

（2）本次项目事故风险的类别主要有润滑油泄漏造成地下水污染事故、废气处理设施事故性排放等。事故源主要来自危险废物暂存区以及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下降，废气超标排放，贡献值明显增大，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大。因此，要求建设单位必须加强环保设备的管理和维护，及时更新易损耗部件，减小系统故障率，降低对环境的不良影响。

（3）本次项目的事故在自控系统和相应的备用设备齐全以及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环境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为了防范事故和减少危害，需要制定事故的应急预案。当出现事故时，要采取紧急措施，如果必要，要采取社会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其环境风险是可接受的。

表 7-2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 7-2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	(徐州)市	(/)区	(丰县)县 丰县经济开发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16.6214180°	纬度	34.7410129°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危险物质：油类物质等 分布：原料仓库、危废暂存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若发生泄漏事故，导致周边水体发生污染；废气非正常排放，污染物排放量将增大，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造成一定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严格遵守车间规章制度；完善应急预案；加强监测管理。			
填表说明： 本项目产品方案为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工艺危险性较低，环境敏感度较低。项目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				
六、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p>项目拟建地为规划的工业用地，用地性质符合区域规划要求，且本项目不在丰县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范围之内。因此，本项目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p>厂区所在区域已建设多年，厂区周边地块也已经开发建厂，人流、车流量均较大，周边动物赖以生存的环境较差，仅有适应该类环境的生物存在，主要为昆虫、鼠等常见动物种类，无珍惜保护动物，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生态环境产生明显影响，但建议加强厂区的绿化建设，对厂区建设造成的资源影响进行一定的补偿。</p>				
七、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p>根据第三章“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分析及表 3-6 中土壤评价等级判定，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可不开展评价。</p>				
八、清洁生产分析 <p>(1) 生产工艺的清洁性 本项目生产工艺采用成熟简单的生产工艺，原料利用率高，属清洁生产工艺。</p> <p>(2) 原材料和产品的清洁性 本项目所用的原料均为无毒、低毒原料，在原辅材料获取过程中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p>(3) 污染物产生量指标的清洁性 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固废均得到了合理处置。</p> <p>(4) 从本项目原材料、产品和污染物产生指标等方面综合而言，本项目的</p>				

生产工艺较成熟，排污量较小，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5) 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投产后加强管理，确保生产设备运转良好，降低各类能耗。

因此，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的基本要求。

九、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第十二条规定，排污口符合“一明显、二合理、三便于”的要求，即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设置合理、排污去向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监督管理，按照国家环保部（原国家环保局）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环监〔1996〕463号）的规定，对各排污口设立相应的标志牌。

(一) 污（废）水排放口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本项目排水系统应按“雨污分流”原则设计，本项目新增 1 个雨水排口，1 个污水排口。

(二) 固定噪声源扰民处

在固定噪声污染源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三)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

各种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堆放场所必须有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它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应在醒目处设置标志牌。

(四) 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根据国家环保部和江苏省环保厅对排污口规范化整治的要求，建设单位各排污口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具体要求见表 7-30 及图 7-1。

污染物排放口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应设置在靠近采样点的醒目处，标志牌设置高度为其上缘距地面约 2m。

表 7-30 各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排放口名称	编号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废气排放口	G-01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噪声源	ZS-01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固废暂堆场所	GF-01	警告标志	三角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图 7-1 标准化排污口标志图

十、环保措施及“三同时”验收

本项目环保投资包括项目营运期废水处理措施、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噪声及固废污染治理措施以及绿化等投资。本项目污染治理投资属一次性投资，经济承受能力视项目投资分析，本项目环保投资总额为 80 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0.2%， “三同时” 环保措施验收内容详见表 7-31。

表 7-31 本项目“三同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 时间
废气	焊接工序	焊接工段产生的废气通过“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 根 15m 高排气筒（1#、2#、3#）排放	2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与建 设项 目同 时设 计、 同时 建 设、 同时 验 收
	注塑工序	有机废气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4#15m 排气筒排放	1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激光切割工序	激光切割废气经“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5#15m 排气筒排放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5	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噪声	生产设备	减震垫、隔声罩，合理布局，建筑隔声，场区四周种植绿化带	5	满足（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固废	一般固废	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分类无害化处理，零排放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3		
	生活垃圾 (含油抹布)	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		
地下水	将化粪池、危废仓库等区域设为重点防渗区，将生产区、原料堆场等区域设为一般防渗区		5	/	
绿化	绿化面积 5000m ²		2		
事故应急措施	建立事故应急措施和管理体系		2		
环境管理 (机构、监测能力等)	建立环境管理和监测体系		5		

清污分流、 排污口规划 化设置（流 量计、在线 监测仪等）	/	5	
卫生防护距 离设置	本项目以厂界为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人口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今后也不得规划建设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合计：80 万元			-

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基础结构建设及建筑材料运送等	粉尘、扬尘	视天气情况对施工场地适量洒水降尘	对环境 影响轻 微
		运输车辆、燃油机械运行	尾气	自然扩散	
	运营期	焊接工序	颗粒物	焊接工段产生的废气通过“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3根15m高排气筒（1#、2#、3#）排放	达标排放
		注塑工序	非甲烷总烃	有机废气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4#15m排气筒排放	
激光切割工序		颗粒物	激光切割废气经“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5#15m排气筒排放		
水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人员在场活动	生活污水	化粪池	接管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TP、TN	化粪池	
固体废物	施工期	施工人员日常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有效无害化处置
	运营期	一般固废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含油抹布、手套）		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置	
噪声	施工期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厂界周围围墙和一定距离的衰减	对环境 影响轻 微
		车辆运输	交通噪声		
		施工人员	社会噪声		
运营期	建设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80~90dB，经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并经墙体隔声及空间距离的衰减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				
其它		无			
<p>污染防治措施</p> <p>一、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评述</p> <p>本项目废气可分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注塑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激光切割过程产生的切割烟气、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无组织废气主要为车间内</p>					

未收集到的非甲烷总烃、焊接烟尘、切割烟尘。

(一) 有组织粉尘治理措施概述

1、收集及处理措施

本次环评要求：①注塑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4#15m 排气筒排放；②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通过安装“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 根排放；③激光切割工序产生的废气经“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5#15m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废气处理流程见图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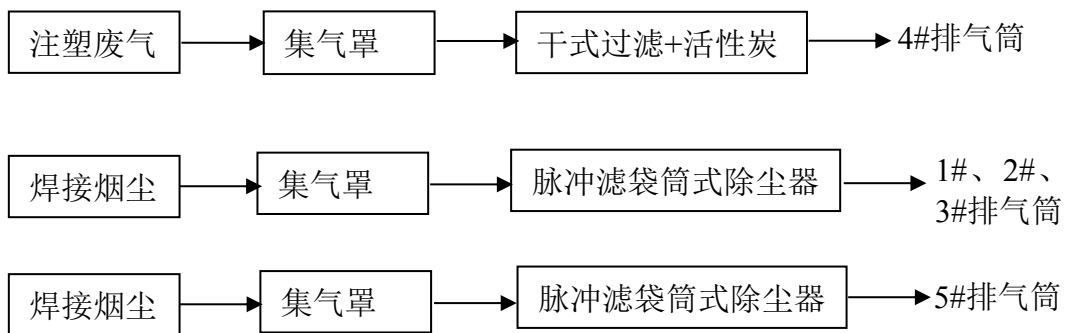


图 8-1 废气治理工艺流程

2、废气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I. 活性炭吸附装置

活性炭颗粒吸附装置是目前国内废气处理措施中最为常用的设备，活性炭是一种多孔炭材料，具有高度发达的孔隙结构（孔隙率 50-75%）、巨大的比表面积（700-1500m²/g）和疏水性，使其对非极性和极性较弱的有机气体具有良好的吸附效果。活性炭吸附气体主要是利用活性炭的吸附作用，因为吸附反应是放热反应，因此，随着反应体系温度的升高，活性炭的吸附容量就会随之逐渐降低。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层时，大部分的吸附质被吸附在吸附层内，随着吸附时间的延续，活性炭的吸附能力将下降，其有效部分将越来越薄，一般当活性炭达到 80% 饱和程度，需对活性炭进行更换或再生。

本次评价中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废气的去除率保守取 80%。

II. 脉冲布袋除尘器

工艺原理：作业时含尘气流从箱体下部进入除尘器灰斗后，因为气流横截面积突然扩大，流速下降，气流中的一部分大颗粒、密度大的粉尘及凝聚尘粒在离

心力、及重力作用下沿筒壁旋落灰斗;粒度细、密度小的细小尘粒悬浮于气体中经过气流散布设备,均匀进入过滤室中弥散于滤袋空隙,经过滤袋外表的惯性碰撞、筛滤等作用而沉积在滤袋外表,净化气体由主风机排出。

清灰原理:跟着粉尘不断附着于滤袋外外表,粉尘层不断的增厚,除尘器阻力值也随之增大;当阻力值到达 值时,脉冲除尘操控仪宣布指令,操控脉冲阀敞开,高压气包内的压缩空气经过脉冲阀流向喷吹管上的小孔,并向文氏管喷射出一股高速高压的的引射气流,构成一股相当于引射气流量数倍的诱导气流,袋外部的粉尘在机械力的作用下从布袋外部掉落,掉入灰斗,到达清灰意图;当滤袋阻力下降到下限时,清灰组织停止作业,维持除尘器的连续性作业。

本次环评中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对烟尘的去除率保守取值 98%。

因此,本项目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净化装置对有机废气的综合去除率约为 90%;脉冲滤袋筒式除尘器对烟尘的去除率约为 98%。

综上所述,本项目针对废气的治理措施技术稳定可靠可行。

(二) 无组织废气治理措施概述

为减缓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拟采取一下措施:

- ①加强生产管理,所有操作严格按照既定的规程进行;
- ②在生产车间设置抽排风机,加强生成车间的通风,保持生产车间内空气流通;
- ③对员工进行配套口罩等防护措施,保障员工健康;
- ④加强绿化措施;
- ⑤以厂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确保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以及其他环境敏感目标。

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并合理布置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源,厂界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不会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二、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一) 化粪池工作原理

化粪池是一种利用沉淀和厌氧发酵的原理,去除生活污水中悬浮性有机物的处理设施,属于初级的过渡性生活处理构筑物。生活污水中含有大量粪便、纸屑、病原虫。悬浮物固体浓度为 100~350mg/L,有机物浓度 COD_{Cr} 在 100~400mg/L 之

间，其中悬浮性的有机物浓度 BOD₅ 为 50~200mg/L。污水进入化粪池经过 12~24h 的沉淀，可去除 50%~60% 的悬浮物。沉淀下来的污泥经过 3 个月以上的厌氧发酵分解，使污泥中的有机物分解成稳定的无机物，易腐败的生污泥转化为稳定的熟污泥，改变了污泥的结构，降低了污泥的含水率。定期将污泥清掏外运。

（二）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

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位于丰县复新河以东、规划中的丰沛铁路以北，主要接纳废水是复新河以东的丰县新城区、丰县经济开发区及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排放的工业污水和生活污水。总设计规模 4.0 万 t/d，其中一期工程 2.0 万 t/d，采用“水解酸化+除磷脱氮（A²/O）+深度处理（V 型滤池）”工艺，出水水质满足一级 A 标准。处理后尾水排入史南河，再进入复新河，用于农田灌溉。二期工程尚未开工建设，尚未开展环评工作。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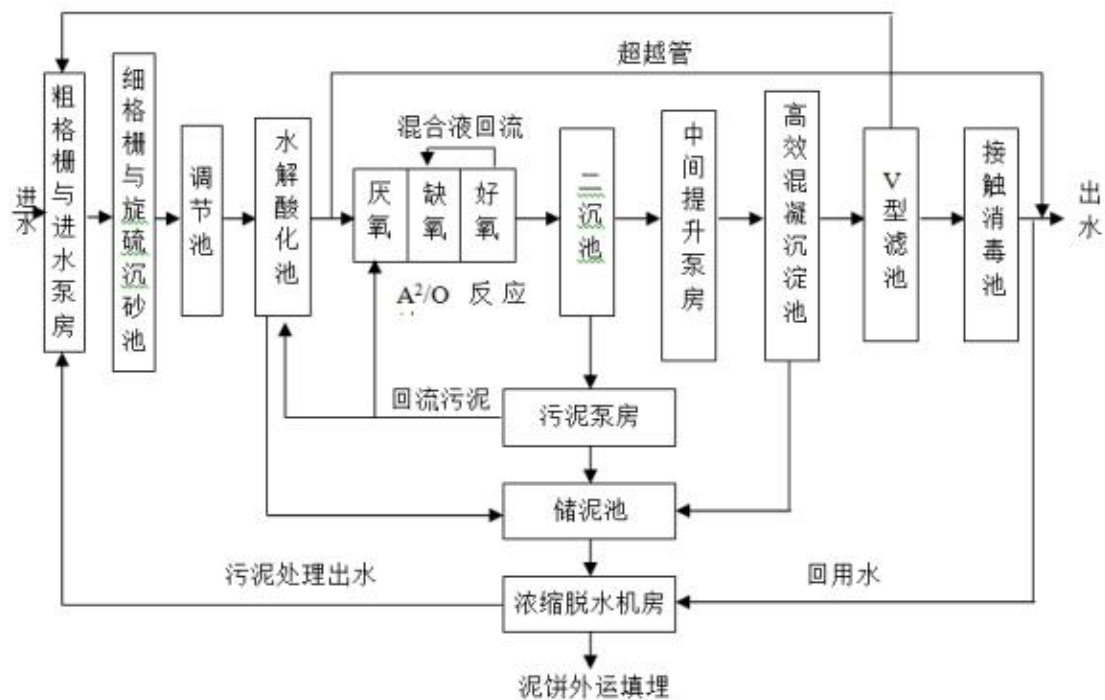


图 8-3 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1、处理规模的可行性分析

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规划总处理规模 4.0 万 t/d，一期工程 2.0 万 t/d 于 2009 年 10 月取得环评批复（徐环发〔2009〕139 号），并于 2012 年 5 月通过环保验收。

根据调查，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目前日处理水量为 1.5 万吨，尚有余量约 5000m³/d，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80m³/a（1.6m³/d），

占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的 0.032%，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本次本项目排放的污水，因此，从规模上讲，本项目废水进入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是可行。

2、管道敷设及服务范围

本项目位于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处在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纳范围之内，项目所在地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因此本项目污水接入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厂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本项目废水，污水处理工艺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三、噪声防治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各类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 80~90dB（A），拟采取的相应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一）生产设备噪声控制措施

①建设项目新增噪声源较多，在采购设备时尽可能选用低噪音设备；提高机械设备装配精度，加强维护和检修，减少机械振动和摩擦产生的噪声，防止共振；

②高噪声生产设备设置在密闭厂房内，底座均采用钢砵减振基座，通过设备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能较好地降低噪声向外环境的辐射量，降噪效果可达到 25dB（A）以上；

③保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因设备运转不正常时噪声往往增大，要经常进行保养，加润滑油，减少磨擦力，降低噪声；

④风机设置隔声罩，安装消音器，底座采用钢砵减振基座，管道、阀门采取缓动及减振的挠性接口，并将风机设置在车间的远离厂界一侧，可有效降低风机噪声对厂界影响，降噪效果可达到 25dB（A）以上；

⑤根据生产工艺和操作等特点，采用隔声墙壁、隔声窗等措施隔离噪音，主要高噪声生产设备均置于室内操作，利用建筑物隔声屏蔽；隔声墙壁、隔声窗等建筑隔声量可达 6~8dB（A）。

（二）工程管理措施

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建设方需加强生产过程中原辅材料及工件搬运过程的管理，要求工人搬运时轻拿轻放（尤其是厂内运输操作），防止突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夜间突发噪声不得超过标准值上限 10dB（A）。

（三）合理布局

建设项目在厂区总图设计上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尽可能将新增噪声设备集中布置、集中管理、远离办公区域和厂界；并在厂区周围设置绿化带进行吸声，尽量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通过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可确保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噪声治理措施容易实施且所需费用较少，在经济上是可行的。

四、固废处置和综合利用

（一）一般固废

1、处置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边角料、不合格品；边角料、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分析：

为避免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对环境造成的影响，主要是搞好固废的收集、转运等环节。一般固废临时贮存房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清单Ⅱ类场标准相关要求建设，地面基础及内墙采取防渗措施（其中内墙防渗层做到0.5m高），使用防水混凝土，地面做防滑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临时贮存房渗透系数达 1.0×10^{-7} 厘米/秒，其后由综合利用厂家定期运走。因此，本项目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基本不会对建设项目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不良影响。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措施处置实现零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2、管理措施

建设项目采取以上处理措施后，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同时固体废物在厂内收集及储存过程中应加强管理，尽量减少或消除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

①对固体废物实行从产生、收集、运输、贮存直至最终处理实行全过程管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固体废弃物全过程管理应报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等批准；

②加强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固体废物分类定点堆放，堆放场所远离办公区

和周围环境敏感点。

③固体废物及时清运，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④固体废物运输过程中应做到密闭运输，防治固废的泄露，减少污染。

（二）危险废物

1、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

新建危废暂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关于废弃危险化学品、化工生产企业中间物料等环境监管有关问题的复函》（环办固体函〔2019〕378号）文件要求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

①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计原则

危废仓库内采取黏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10~15cm的水泥进行硬化，并铺环氧树脂防渗，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配备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仓库须符合“防风、防雨、防晒”等要求；仓库周边应设置径流疏导系统收集雨水、渗滤液等。

②危险废物贮存要求

危险废物均使用包装材料包装后分类堆放于仓库内；本项目采用包装桶分别贮存液态危废，包装容器材质满足强度要求；液态危废包装桶内留有较大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100mm以上的空间，并粘贴符合要求的标签。对破损的包装容器及时更换，防治危废泄漏散落；危废在仓库内分类存放，一般包装容器底座设置木垫不直接与地面接触。

③危险废物的运行与管理

同类危险废物可以叠堆存放，但需留有搬运通道；公司委派专职人员管理，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危险废物转移时，按有关规定签订危险废物转移单，并需得到有关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准；定期对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处置单位严格按照有关处置规定对废物进行处置，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④危险废物储贮存设施的安全防护与监测

危废仓库应为密闭房式结构，设置警示标志牌。仓库内应设置照明设施。附

近应设置有应急防护设施、灭火器等。

2、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①厂内运输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均通过容器收集后使用推车经制定路线运输至危险废物仓库暂存。

危险废物收集过程：应根据收集设备、转运车辆以及现场人员等时机情况确定相应作业区域，同时要设置作业界线标志和警示牌；作业区域内应设置危险废物收集专用通道；收集时应配备必要的收集工具和包装物。

②厂外运输

企业危险废物外部运输均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不在本项目的的评价范围内。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公路运输，因此需按照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第9号）、JT617以及JT618相关要求执行。

废气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应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运输的规定执行。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GB18597附录A设置标志。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时，运输车辆应按GB13392设置车辆标志。

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循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装卸剧毒废物应配备特殊的防护装备；装卸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液态废物卸载区应设置收集槽和缓冲罐。

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企业应建立初步安全管理机构和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应从机构健全、人员配备、职业安全保护、应急物资储备等方面进一步完善。

（一）生产过程事故防范措施

生产过程事故风险防范是安全生产的核心，要严格采取措施加以防范，尽可能降低事故概率。

①事故性泄漏常与装置设备故障相关联，项目生产和安全管理中要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防患于未然。

②本项目负责人应组织员工认真学习贯彻，并将国家要求和安全技术规范转化为各自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并悬挂在岗位醒目位置，规范岗位操作，降低事故概率。

③须组织专门人员每天每班多次进行周期性巡回检查，有跑、冒、滴、漏或其他异常现象的应急时检修，必要时按照“生产服从安全”原则停车检修，严禁不正常运转。

（二）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在厂区总平面布置方面，将会严格执行国家的相关规范要求，所有建、构筑物之间或与其它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防止在火灾或爆炸时相互影响；严格按工艺处理物料特性，对厂区进行危险区划分。在厂区总平面布置中配套建设应急救援设施、救援通道、应急疏散避难所等防护设施。

根据火灾危险性等级和防火、防爆要求，建筑物的防火等级均应采用国家现行规范要求按一、二级耐火等级设计，满足建筑防火要求。凡禁火区均设置明显标志牌。安全出口及安全疏散距离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的要求。

（三）电气、电讯安全防范措施

电气设计均按环境要求选择相应等级的 F1 级防腐型和户外级防腐型动力及照明电气设备。根据不同环境特性，选用防腐、防水、防尘的电气设备，并设置防雷、防静电设施和接地保护。在设计中应强调执行《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等的要求，确保工程建成后电气安全符合要求。

在爆炸危险区域内选用防爆型电气、仪表及通信设备；所有可能产生爆炸危险和产生静电的设备及管道均设有防静电接地设施；装置区内建、构筑物的防雷保护按《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设计；不同区域的照明设施将根据不同环境特点，选用防爆、防水、防尘或普通型灯具。

（四）废气事故排放防范措施

防范废气事故排放首先要在生产管理上严格要求职工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编制详细的操作规范，保证废气治理设备正常工作，及时掌握废气治理设备的工作运行情况，确保废气能够得到有效治理。

①各生产环节严格执行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设备的检修及保养，提高

管理人员素质，并设置机器事故应急措施及管理制度，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

②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废气处理状况，并派专人巡视，遇不良工作状况立即停止车间相关作业，维修正常后再开始作业，杜绝事故性废气直排，并及时呈报单位主管。待检修完毕再通知生产车间相关工序。

③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总排放口处设置监测点，并进行定期监测。

④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密闭微负压的环境，产生的各类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⑤发生废气泄漏事故时：a、立即关闭废气处理设施有关管路的全部阀门，若无法关闭，应设法用物品堵塞；b、在最短时间内对设施加以维修，必要时必须停产，待处理设施有效运转后方可恢复生产，以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c、应急行动应进行到废气处理设施能够有效运转后。

六、生态环境防治保护措施

在绿化方面需注重点、线、面的结合，采用“乔、灌、花、草”相结合的多层次复合绿化系统，合理分配高大与低矮植物的布设，对绿化树种进行筛选，优良的防污绿化植物应该具备下列条件：①具有较强的抗污染能力；②具有净化空气的能力；③具有对当地自然条件的适应能力；④容易繁殖、移栽和管理；⑤有较好的绿化、美化效果。

项目绿化需注意：

①厂区建设应重视绿化工作，并从整体上与厂貌协调，注意绿化布局的层次、风格。

②为达到降噪和吸尘的作用，降低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在厂区四周应建设10m的绿化隔离带。

9 环境监测计划

运营期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一、运营期环境管理

(一) 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

企业应当在内部设置专职环境管理机构-环保安全部，由厂长或总经理直接负责，内设专职环境管理人员 1~2 人。环境管理人员应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具备一定的环保相关知识。

环境管理机构的主要任务有：

- ①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有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
- ②组织制定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
- ③针对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 ④负责开展日常的环境监测工作，建立健全原始记录，分析掌握污染动态以及“三废”的综合处置情况；
- ⑤建立环保档案，做好环保资料的统计整理工作，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上报环保工作报表以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数据，及时做好公司的排污申报工作；
- ⑥监督检查环保设施及自动报警装置等运行、维护和管理的工作；
- ⑦检查落实安全消防措施，开展环保、安全知识教育，对从事与环保工作有关的特殊岗位（如承担环保设施运行与维护）的员工的技能进行定期培训和考核；
- ⑧负责处理各类污染事故和突发紧急事件，组织抢救和善后处理工作；
- ⑨负责企业的清洁生产工作的开展和维持，配合当地环境保护部门对企业的环境管理。

(二) 环保制度

1、报告制度

项目在投产前，建设单位应当依据环评文件及其审批意见，托第三方机构编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并向环保部门备案。

项目建成后应严格执行月报制度，即每月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企业排污发生重大变化、污染治理设施改变或生产运行计划改变等都必须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经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2、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为本企业污染防治的责任主体，应建立风险管理及应急救援体系，执行环境监测计划及国家和江苏省有关污染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过程安全操作规程、人员培训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处置全过程管理制度等，对污染治理设施和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落实责任人、操作人员、维修人员、运行经费、设备的备品备件和其他原辅材料。同时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给予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重罚。

（三）环境管理体系

建议参照 GB/T24001-1996 ISO14000 标准建立企业的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并实施，通过有计划地评审和持续改进的循环，促进企业环境管理体系的不断完善与提高，创造条件争取通过国家认证。

其环境管理体系的要点是：

（1）应根据企业的环境要素制定公司的环境方针，包括其持续改进和污染预防的承诺、遵守国家环境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承诺；

（2）制定企业的环境目标、指标以及各种运行程序和文件；

（3）通过培训、实施运营的各种程序；

（4）不断地监测、检查和纠正；

（5）经过内部管理评审和外部审核，不断地持续改进循环。

（四）环境管理和保护计划

环境管理计划应贯穿于项目建设和运营生产全过程，如设计阶段的污染防治方案、施工阶段污染防治、运行阶段的环保设施管理、信息反馈和群众监督各方面形成网络一体化管理，对环境管理工作计划，其工作重点应放在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降低对生态环境影响等方面。具体见表 9-1。

表 9-1 环境管理工作计划一览表

管理项目	环境管理工作内容
设计阶段	（1）委托评价单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根据环评文件提出的要求，自查是否履行了“三同时”手续；（2）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

	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手续、完善环保设施，并请当地环保部门监督、检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治理效果；（3）配合环境监测机构做好监测工作；（4）做好排污统计工作。
生产运营阶段	（1）企业法人负责环保工作，设立环保管理专门机构，专人负责厂内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2）应向当地环境保护部门提交《排污申报登记表》，经环保部门调查核实达标排放和符合总量指标，发给排污许可证；对超标排放或未符合总量指标，应限期治理，治理期间发给临时排污许可证；（3）贯彻执行环保工作制度以及监视性监测制度，并不断总结经验提高管理水平；（4）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定期维修制度，如环保设施出现故障，应处理，尽快恢复正常工况；（5）加强环境监测工作，重点是各污染源的监测，并注意做好记录，不得弄虚作假。监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向有关部门通报，及时采取应急措施，防止事故排放；（6）定期向环保部门汇报工作情况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和监视性监测结果；（7）建立企业的环境保护档案。档案包括：a 污染物排放情况；b 污染物治理设施的运行、操作和管理情况；c 监测仪器、设备的型号和规格以及校验情况；d 采用监测分析方法和监测记录；e 限期治理执行情况；f 事故情况及有关记录；g 与污染有关的生产工艺、原材料使用方面的资料；h 其它与污染防治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等；（8）建立污染事故报告制度。当污染事故发生时，必须在事故发生四十八小时内，向环保部门作出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和排放污染物的数量、经济损失等情况的初步报告，事故查清后，向环保部门书面报告事故原因，采取的措施，处理结果，并附有关证明，若发生污染事故，则有责任排除危害，同时对直接受到损害的单位或个人赔偿损失。
信息反馈和群众监督	（1）反馈常规监测数据，加强群众监督，改进污染治理工作；（2）建立奖惩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作，并配合环保部门的检查验收；（3）归纳整理监测数据，及时反馈给有关环保部门。

二、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境保护的耳目，是环境管理必不可少的组成部门。因此，项目建成后，项目建设单位可委托环境监测机构对各污染因子进行定期的环境监测工作。同时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定期与监测机构人员进行交流跟沟通。

（一）监测机构

本项目可按照监测计划委托第三方定期监测。

（二）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评价结果，依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相关要求，针对本项目提出环境监测计划如下，具体监测任务将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实施。

1、废气

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等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对各种废气污染源进行日常

例行监测，有关废气污染源监测点、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9-2。

表 9-2 废气污染源监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排气筒	颗粒物	每年监测 2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二级标准
2#排气筒	颗粒物	每年监测 2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二级标准
3#排气筒	颗粒物	每年监测 2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二级标准
4#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每年监测 2 次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5#排气筒	颗粒物	每年监测 2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每年监测 2 次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颗粒物	每年监测 2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二级标准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每年监测 2 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

2、废水

废水接管口：pH 值、COD、BOD₅、SS、NH₃-N、TP、TN，每年监测一次。

3、厂界噪声

在项目场界布设四个噪声监测点，每季度监测 1 次，每次监测 1 天，昼夜各测 1 次。

项目建成后，徐州市丰县生态环境局应对该企业环境管理及监测的具体执行情况加以监督。

（三）监测费用及监测报告

环境质量监测按国家有关收费标准收取，监测费用由建设单位支付。根据上述提出的环境监测项目和频率，据国家和地方有关的监测收费标准测算，根据工程环境监测结果编制的监测报告，送徐州市丰县生态环境局备案。

10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一）项目概况

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40000 万元于徐州市丰县首羡镇电商产业园 A-066 号地块建设江苏大财纳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全自动养殖设备生产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07333.87m²；计划用工 20 人，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一班制，每班 8h。

（二）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不属于国土资源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以及《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的范畴。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

（三）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和现场实地踏勘，项目评价范围内无生态红线保护区域，距离最近的为沛沿河（丰县）清水通道维护区（位于项目所在地北侧），最近距离约 0.25km，不在《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的管控区内，因此本项目建设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相关要求相符。

（四）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丰县环境空气质量站为省控站点，根据 2019 年丰县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数据，丰县 SO₂、NO₂、CO 的年均值及相应百分位数值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O₃（8h）的年均浓度及

相应百分位数均不能满足环境质量标准，因此，丰县为非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PM₁₀、PM_{2.5}、O₃。

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超标的主要原因是：①建筑工地施工扬尘、渣土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导致颗粒物的增加；②秸秆焚烧现象屡禁不止，生物质燃烧排放的烟气导致空气中颗粒物浓度增加。

2、地表水环境

根据引用监测结果表明：史南河的监测断面监测因子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水质标准及《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要求。根据《丰县2019年度质量报告书》结果表明，复新河沙庄桥断面监测水质中除溶解氧外，其余因子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溶解氧超标主要原因：①生活污水污染，随着城市人口的增加，生活废水排放总量增长；②河流流动少，不利于污染物的稀释、扩散、降解，自净能力较差，河道底泥增加了水体污染。

3、声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满足《声环境噪声标准》(GB3096-2008)3类要求。

（五）主要环境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的小时浓度贡献值总和低于评价标准，且均未出现超标现象。本项目各污染物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均可以达标。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厂界外100m范围。根据项目周边环境情况，目前项目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无环境保护目标。今后在此范围内也不得建设居民点、生活服务设施、学校、医院等环境保护目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接管丰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对周边地表水体影响较小。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冲床、磨床、车床、空压机及废气处理装置中的风机等产生的噪声约80~85 dB（A），噪声源强为80~85dB(A)，采取基础减震、建筑隔

声后，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综合利用及处置，固体废物按照固废性质进行分类收集和储存，交相关部门处理，不在厂区附近形成堆积，不直接排入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无不良影响。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是可行的，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可以保证固废的零排放，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六）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1、废水污染物

废水接管量：480t/a，其中 $COD \leq 0.144t/a$ 、 $BOD_5 \leq 0.072t/a$ 、 $SS \leq 0.048t/a$ 、 $NH_3-N \leq 0.012t/a$ 、 $TP \leq 0.00144t/a$ 、 $TN \leq 0.0192t/a$ 。

废水外排量：480t/a，其中 $COD \leq 0.024t/a$ 、 $BOD_5 \leq 0.0048t/a$ 、 $SS \leq 0.0048t/a$ 、 $氨氮 \leq 0.0024t/a$ 、 $TP \leq 0.00024t/a$ 、 $TN \leq 0.0072t/a$ 。

2、废气污染物

本项目废气总量申请控制指标如下：

非甲烷总烃 $\leq 0.0047t/a$ ；颗粒物 $\leq 0.096458t/a$ 。

3、固体废物

固废排放量为0，不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项目选址是合理的。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建设单位需严格按照国家“三同时”政策及时做好有关工作，切实履行实施本评价所提出的对策与建议，确保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在此前提下，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①按照“三同时”要求，落实本评价提出的相关环保治理设施的建设；

②建设单位应加强环境管理，规范厂内各种环保设施的监控与管理，保证环保治理设施稳定运行，尽可能减少污染物的外排量；

③通过规范管理和加强人员培训，实现规范化操作，防治事故的发生，落实

环评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尽可能减少事故发生对环境的污染影响；

④严格按照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和生产。如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和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主管部门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负责审批的部门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附表：

附件：

- 附件 1 备案通知书
- 附件 2 环评委托书
- 附件 3 噪声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 附件 4 营业执照
- 附件 5 项目用地协议
- 附件 6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后期补充）

附图：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丰座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图
- 附图 3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环境概况及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 附图 4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项目所在区域水系图
- 附图 8 项目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位置关系图
- 附图 9 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图

附表：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土壤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中的要求进行。